

正海磁材
ZHmag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Zhenghai Magnetic Material Co., Ltd.

2015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224

股票简称：正海磁材

披露日期：2016 年 4 月 15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秘波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秘波海	董事长	工作原因	曲祝利
迟志强	董事	工作原因	张建涛

本报告如有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业务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钕、镨钕和镝铁等稀土金属及稀土合金。稀土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将给公司的生产销售带来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加大原材料采购的风险防控力度，积极与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沟通协商，保持公司稳健发展。

2、新增业务的经营风险

2015年，公司开启了“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双主营业务的发展模式。新能源汽车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长期来看，国家将会持续鼓励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良性发展。但从短期来看，新能源汽车市场仍处在起步阶段，外围的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能源价格等因素都有可能对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发展带来较大影响，产业的成长速度、发展规模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上海大郡目前仍处于企业的成长初期阶段，如果在持续创新、技术路线选择、市场推广等经营决策方面不能及时、有效地应对外围环境的变化，公司新增业务—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将可能出现经营不利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充分利用上海大郡核心团队多年来积淀的丰富从业经验和领先优势，从资金、管理、市场等方面给予上海大郡有力支持，不断增强其应对市场变化的竞争能力，从而降低公司新增业务的经营风险。

3、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在收购上海大郡81.5321%的股权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上海大郡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此次收购形成商誉为26,884.27万元，该等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各会计年度期末进行减值测试。若上海大郡未来经营中不能较好地实现预期收益，那么收购上海大郡所形成的商誉将存在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上海大郡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06.83万元，远超其2,000万元的业绩承诺。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大对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业务的扶持力度，努力将公司打造为国内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行业的领军企业，成为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核心供应商，以超预期的业绩增长来避免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05,074,02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正海磁材、股份公司	指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正海精密	指	烟台正海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正海集团	指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正海实业	指	烟台正海实业有限公司
正海餐饮	指	烟台正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大郡	指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正海五矿	指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卧龙大郡	指	浙江卧龙大郡新动力电机有限公司
THRED	指	Technology of Heavy Rare Earth Diffusion（重稀土扩散技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正海磁材	股票代码	300224
公司的中文名称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正海磁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antai Zhenghai Magnetic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Hma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秘波海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 2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06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汕头大街 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0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hmag.com		
电子信箱	dmb@zhma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侃	孙伟南、于在海
联系地址	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汕头大街 9 号	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汕头大街 9 号
电话	0535-6397287	0535-6397287
传真	0535-6397287	0535-6397287
电子信箱	dmb@zhmag.com	dmb@zhma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广场 12 楼 121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左伟、李慧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 荣超商务中心 B 栋 22 层	李林、刘实	2015 年 1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1,365,837,103.09	769,043,911.38	77.60%	547,582,94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679,507.53	113,071,824.16	39.45%	77,528,77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418,255.57	110,693,513.54	29.56%	75,440,39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5,156,716.51	-71,289,028.36	261.53%	68,375,268.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5	28.00%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5	28.00%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8%	7.85%	0.73%	5.68%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938,172,615.71	2,050,110,894.57	43.32%	1,887,906,96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32,718,015.60	1,492,540,817.92	36.19%	1,390,514,976.2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5,660,316.53	414,734,462.51	367,461,279.04	377,981,04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68,970.97	68,920,380.94	45,930,944.27	16,059,21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890,607.54	68,889,346.29	44,028,236.06	3,610,06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44,571.42	105,005,705.83	-83,631,613.34	-8,461,947.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6,756.16	-316,727.89	-606,587.27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42,873.96	3,146,395.96	3,053,603.19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3,776.65	-55,195.27	53,316.3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63,974.07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55,364.89	392,862.18	368,043.3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9,698.37	3,300.00	43,905.34	--
合计	14,261,251.96	2,378,310.62	2,088,383.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用途

2015年，公司完成了对上海大郡81.5321%股权收购，实现了在新能源汽车产业核心环节——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业务布局，开启了“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双主营业务的跨界式发展模式。

1、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业务

钕铁硼永磁材料与其他永磁材料相比，具有高剩磁、高磁能积、高内禀矫顽力的特点，是目前世界上发现的永磁材料中磁性能最强的一种。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是指以速凝甩带法制成、内禀矫顽力 H_{cj} (KOe) 及最大磁能积 (BH) $_{max}$ (MGOe) 之和大于60的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 (定义来自于《中国高新技术产品目录2006》)。

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包括风力发电、汽车EPS、新能源汽车、节能电梯、节能环保空调、消费电子等。

2、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大郡是国内专业从事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作为新能源汽车的主要执行结构，是新能源汽车三大核心系统(电池、电机、电控系统)之一，相当于传统汽车的发动机，具有较高的技术难度及制造门槛。上海大郡一直承担着国家“863”重大专项课题的研究，在电机及其控制领域拥有一系列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为北汽、广汽、东风、上汽等国内主要汽车生产企业配套，在奥运会及“十城千辆”项目中投入示范运营。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及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6,583.7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77.60%；实现营业利润16,932.0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2.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767.9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9.45%。2015年度业绩较去年同期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在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业务方面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优化了用户结构和产品结构，产品销量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大郡81.5321%股权事项，自2015年4月10日起，上海大郡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在国内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增长的带动下，上海大郡加强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销售较去年同期实现了大幅增长。

在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和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双主业的共同驱动下，公司销售收入和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三）公司所处行业及所处的行业地位

1、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

公司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所在行业属于稀土功能材料行业中的稀土磁性材料行业，公司上游行业主要为稀土开采、冶炼和分离，下游市场主要包括风力发电、汽车EPS、新能源汽车、节能电梯、节能环保空调、消费电子等。公司上下游行业的景气度与国家宏观政策、经济周期及行业供需状况等因素密切相关。

报告期内，公司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上游的稀土行业的相关政策未发生较大变化，稀土价格从年初至今高开低走，整体成交较为清淡。

报告期内，公司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下游领域的需求尚未整体好转，产能过剩、竞争激烈的行业生态依然存在。面对外围环境的挑战，公司牢牢把握住风力发电、变频空调等传统优势市场需求增长的良好契机，进一步巩固了自身在传统国内市场的优势地位；同时充分利用专利障碍解除的有利条件，在新客户开发方面，公司加大了新兴及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积极布局，扩充了客户集群，促进公司销售收入和净利润相应增长。

公司作为国内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龙头企业，始终坚持自主创新，不断强化技术开发和应用能力，全面整合各类资源，突出专业化、精细化，实行性能领先、质量领先和高性价比的产品差异化战略，向把公司打造成国际一流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产品研发中心和主要生产基地的战略目标迈进。报告期内，公司在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行业地位及市场地位未发生重大变化。

2、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

新能源汽车产业是我国重点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长期以来，国家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来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相关企业的发展，并向新能源汽车购买者给予一定的财政补贴以刺激相关消费。近期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宏观政策和产业政策，如《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关于继续开展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关于2016-2020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支持政策的通知》和《关于完善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中国制造2025》等，上述政策为上海大郡未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和空间。

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作为新能源汽车的主要执行结构，是新能源汽车三大核心系统之一，具有较高的技术难度及制造门槛。上海大郡专注于系列化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我国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领域起步较早、系统设计和集成能力较为突出、自主创新能力较强的企业。凭借多年来在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领域的研发积淀，上海大郡先后推出了拥有自有核心技术、适应市场需求的系列化电机驱动系统产品，有着良好的市场前景。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提供的数据，201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售331,092辆，同比增长3.4倍。上海大郡2015年共销售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20,950套，同比增长3.65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16,310.71 万元,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减少 13,468.88 万元,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陆续完工,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5,885.59 万元, 同比增长 184.32%,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所致。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16,310.71 万元,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减少 13,468.88 万元,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陆续完工,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623.81 万元, 系上海大郡投资卧龙大郡 30% 股权 600 万元及 2015 年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23.81 万元。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30,132.12 万元, 同比增长 181.16%, 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上海大郡数据后营业收入增加, 部分客户付款周期延长所致。
商誉	商誉期末余额 26,884.27 万元, 系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开启了“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双主业发展模式, 公司以年度经营计划为基础, 通过战略协同、管理协同、扩产增效、人资体系完善等一系列工作的推进, 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1、作为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主要供应商, 公司紧紧围绕客户实际需求构建起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 具体如下:

(1) 产品优势

公司在先进的“正海无氧工艺”和众多专有技术的保障下, 在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和实践中, 生产出了独具“6A”特性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该产品性能稳定, 质量水平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可满足不同高端应用市场的需求。同时, 公司可生产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从 N 至 ZH 共八大类、三十多个牌号的系列产品, 为国内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种类最全的生产企业。

(2) 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高效的研发管理中心, 拥有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研发队伍, 长期致力于科技创新, 通过持续研发创新和市场拓展, 形成了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报告期内, 公司正式通过了国家发改委、科技

部、财政部、海关总署以及国家税务总局的联合认定，获批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此次获批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既是对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认可，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增强综合竞争力。

公司通过长期研发和实践，总结出了一套对生产设备进行二次改造的技术，同时，开发出了大量实用的专有技术，这些技术广泛分布于熔炼、制粉、压型、热处理、机加工和表面处理等各生产工段中，使“正海无氧工艺”与设备实现了良好结合，进一步降低了产品的氧含量、材料损耗率和人工成本，提高了生产效率、产品合格率和产品质量。

（3）商业模式优势

公司定位于仅服务高端应用市场，选择技术要求高、发展潜力大、生命力强的细分市场和该部分市场中的优质客户、潜力客户，集中力量重点保证。以满足客户需求为目标、主动地与下游客户联合研发，与客户共享经验，提高客户及公司双方的开发成功率和开发效率。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服务。始终保持自身产品和客户产品的领先性、经济性、创新性，以持续创新保持持续的竞争优势。将行业传统的定制化、直销模式，优化为“高端定位、联合研发、系统服务、持续创新、战略合作”的创新商业模式。

（4）品牌优势及市场在位优势

公司凭借高品质的产品、周到的服务和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在多个行业获得了高端客户的高度认可，在国内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认可度，已建立起了品牌优势。目前公司已经规模化进入风力发电、节能电梯、节能环保空调、汽车EPS、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等行业，在该几大行业已具有了明显的在位优势。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特有的定制化模式强化了公司的市场在位优势，充分保障了未来公司在国内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市场份额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的连续性。

2、凭借多年深耕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领域的行业经验及专业积累，上海大郡在先发地位、持续创新、核心技术、系列化产品体系、个性化的服务和快速响应的本地服务能力等方面确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1）深入了解新能源汽车市场，具备电机驱动系统领域的先发优势

上海大郡作为国内起步较早、专业从事混合动力及纯电动汽车驱动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和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最早从事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工作的团队之一；对中国新能源汽车应用特点、整车厂客户的需求、电机系统产品性能指标要求及其特点具有较好的把握能力，对电机驱动系统的设计、仿真分析、迭代优化、认证测试等具有丰富的经验。在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领域占据了先发优势。

（2）市场化研发理念、较强的整体研发实力，引领上海大郡的持续创新

目前，上海大郡已开发了ISG、APU、牵引电机、双电机驱动系统四个产品系列，能够满足从节能汽车、混合动力汽车、增程式纯电驱动汽车和纯电动汽车的多样化市场需求，涵盖了乘用车、轻型商务车、公交车以及工程机械等各类应用需求。经历了近十年的沉淀与积累，上海大郡通过软硬件的一体化研发，成功地克服了产品稳定性、车载环境复杂性等多方面的技术难题，形成了竞争对手短期内难以复制和赶超的整体研发实力。

（3）掌握较为全面的核心技术

电机驱动系统工况复杂、电机驱动系统具体工作于何种模式也是随机的，因而电机驱动系统及其控制具有较高技术难度及制造门槛。上海大郡作为具有先发优势的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提供商，掌握着较为全面的核心技术。

（4）拥有个性化的服务和快速响应的本地服务能力

经过多年的积累，上海大郡已初步建成了覆盖全国的售后技术支持网络，为整车厂商提供个性化的服务和快速响应的本地服务能力。上海大郡通过在多地设立服务点，实现对区域内的产品售前调试、产品安装、售后快速维保，并及时统计区域内的产品使用情况，了解产品在客户端的使用反馈。以本地服务为纽带，加深了上海大郡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提高了客户的满意度。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是正海磁材开启“双轮驱动”发展模式的元年。2015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增大，经济增长引擎逐步从要素驱动、投资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型。多重挑战与机遇相互交织，面对相较以往更为复杂的发展环境，公司管理层与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领导下，齐心协力，协作整合、以变图强、开拓进取，克服种种不利因素，迎难而上，充分把握新能源汽车市场蓬勃发展的历史机遇，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了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夯实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6,583.7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77.60%；实现营业利润16,932.0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2.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767.9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9.45%。

2015年重点工作回顾：

1、完成收购上海大郡股权事宜，实现新能源汽车产业核心环节的业务布局

2015年1月20日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大郡81.532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2015年3月，公司完成了上海大郡81.5321%股权的过户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实现了向下游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领域的快速切入，是公司把握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机遇、实现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核心环节的重要举措，公司正式开启了“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双主营业务的跨界式发展模式。

2、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为企业发展注入新活力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确认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2015年4月28日为授予日，向95名激励对象授予900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为企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3、制造能力全面提升，公司发展迈入新阶段

公司募投项目投产后，充分发挥新设备技术先进、自动化程度高的优点，大力挖掘制造潜力，完善生产管理模式，提升产出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公司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产能规模和技术水平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准。

报告期内，上海大郡浦江新生产基地全面启用，目前具有10万套/年灵活生产各类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制造能力，实现了自动化和信息化的全面升级，进一步提高了产品快速交付能力和供应保障能力。年内上海大郡完成了与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奥特彼电机有限公司共同合资设立浙江卧龙大郡新能源电机有限公司事项，有效提升了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集成的一致性和产品性能稳定性，整体提升了制造实力。

4、市场开拓卓有成效，行业地位稳步提升

公司继续提升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产品在目标市场的渗透度，不断扩充客户集群，审时度势，紧盯行业状态和国家政策，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扩大销售规模并提升市场地位。

上海大郡进一步突出以客户为中心、加强客户体验的价值导向，在巩固原有客户市场份额的同时大力拓展新市场领域和客户群体，实现了客户数量和销售规模共同大幅增长，行业地位稳步提升。

5、紧盯前沿趋势，完善预先投入机制，坚持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在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产品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开发方面不断进取，报告期内，公司THRED重点工艺实现突破，顺利进入量产阶段，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为公司开拓市场提供了有力支撑。上海大郡坚持以重点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同步开发为途径，对标分析国外先进技术，完善预先投入机制，在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新技术储备、产品升级换代、新品开发等方面持续提升，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015年公司全年共获得授权专利28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含国外专利4项，实现国外专利零突破）、实用新型专利16项、外观设计6项。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才培养机制

报告期，公司整体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和优化。报告期末上海大郡人员规模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86.34%，有效地满足了公司业务扩张的人力需求。公司持续完善绩效考核制度，规范外派员工管理，不断加强新员工的入司和岗位培训工作，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7、全面提升管理水平，适应公司新形势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公司的管理半径不断加大，跨地域、跨行业的布局要求公司在管理体系上更加科学和更加完善。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管理制度检查小组，重点做好子公司的管理诊断，帮助各子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保证各子公司规范运作，同时积极引入外部管理变革顾问，全面推动内部管理变革，不断创新管理机制，优化管理流程，学习、借鉴并推广适合公司发展的管理方法，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建立有效的组织架构和执行体系。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65,837,103.09	100%	769,043,911.38	100%	77.60%
分行业					
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	934,498,058.97	68.42%	769,043,911.38	100.00%	21.51%
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行业	431,339,044.12	31.58%			
分产品					
钕铁硼永磁材料	934,498,058.97	68.42%	769,043,911.38	100.00%	21.51%
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	431,339,044.12	31.58%			
分地区					
国内	1,170,368,602.24	85.69%	612,385,378.29	79.63%	91.12%
国外	195,468,500.85	14.31%	156,658,533.09	20.37%	24.7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钕铁硼永磁材料	934,498,058.97	694,410,655.93	25.69%	21.51%	20.31%	0.74%
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	431,339,044.12	289,517,856.18	32.8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钕铁硼永磁材料	934,498,058.97	694,410,655.93	25.69%	21.51%	20.31%	0.74%
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	431,339,044.12	289,517,856.18	32.88%	--	--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钕铁硼永磁材料	销售量	吨	3,700	3,040	21.71%
	生产量	吨	3,710	3,070	20.85%
	库存量	吨	120	110	9.09%
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	销售量	套	20,950		
	生产量	套	16,740		
	库存量	套	6,36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销售量、生产量、库存量出现较大变动，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大郡 81.5321%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上海大郡自 2015 年 4 月 10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钕铁硼永磁材料	材料成本	501,219,879.78	72.18%	428,057,741.00	74.17%	-1.99%
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	材料成本	223,329,939.56	77.1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大郡 81.5321% 股权事项，自 2015 年 4 月 10 日起，上海大郡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大郡 81.5321% 股权事项，上海大郡纳入公司的

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开启了“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双主营业务的发展模式。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34,448,758.1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13%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164,558,349.56	12.05%
2	客户 B	124,476,073.50	9.11%
3	客户 C	91,789,078.64	6.72%
4	客户 D	78,826,495.73	5.77%
5	客户 E	74,798,760.68	5.48%
合计	--	534,448,758.11	39.13%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87,523,640.4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0.9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112,125,000.00	11.71%
2	供应商 B	111,788,000.00	11.67%
3	供应商 C	98,635,000.00	10.30%
4	供应商 D	93,490,640.48	9.76%
5	供应商 E	71,485,000.00	7.46%
合计	--	487,523,640.48	50.90%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5,819,142.39	14,311,933.32	290.02%	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上海大郡数据所致
管理费用	151,842,451.53	58,342,063.06	160.26%	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上海大郡数据及新增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20,583,935.37	-18,604,619.59	10.64%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研发支出总额为82,689,697.87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05%，其中未有资本化支出。
重点研发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进展情况
1	近尺寸压坯成型工艺的研究及推广	开发推广近尺寸成型磁体，提高异形磁体的收率，节省原材料	试生产阶段
2	节约资源省钽技术的开发	降低原料成本的技术开发，至少降低20%金属钽的使用量	批量供货
3	新涂镀层开发	非电泳涂层,适用于高温电机	稳定生产
4	细晶技术的开发	降低晶粒大小，提高磁体性能，降低成本	批量生产
5	多工位通过式磨瓦线加工一致性技术研究	多工位一次连续、自动加工瓦形产品，提高生产效率，改善尺寸精度一致性	稳定生产
6	电泳自动线开发	实现适合钕铁硼的电泳自动化，降低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及生产质量。	试生产阶段
7	磷化自动线开发	提升磷化产品的质量，提高磷化产品的产能，改善员工作业环境、降低劳动强度	稳定生产
8	中巴车用直驱系统	开发6-8米中巴车适用的高性价比直驱系统	研发已完成，进入批量生产
9	增程式客车系统	完成第二代APU系统集成测试，实现装车验证	完成初步的开发及测试，优化设计中
10	集成动力系统控制器	实现整车驱动系统控制集成解决方案	小批量试制，生产工艺验证中
11	PHEV用驱动系统	开发PHEV适用的双电机驱动系统	设计完成，客户验证中
12	新一代驱动电机控制器	开发基于新硬件平台的新一代高效率驱动电机控制器	设计完成，客户验证中
13	前驱动力总成系统	提高动力总成集成度	完成初步开发，测试中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54	93	16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40%	9.41%	20.69%
研发投入金额（元）	82,689,697.87	32,228,764.80	22,073,118.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05%	4.19%	4.0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去年增长1.86%，主要系2015年4月10日上海大郡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力度，报告期内新增多个研发项目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2,776,853.64	693,389,723.89	9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7,620,137.13	764,678,752.25	6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56,716.51	-71,289,028.36	261.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87,525.30	21,245,131.65	134.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421,680.56	236,102,423.10	90.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534,155.26	-214,857,291.45	-85.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139,444.40	24,219,987.00	874.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22,703.40	37,870,141.21	15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16,741.00	-13,650,154.21	1,111.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86,551.78	-302,139,609.03	52.2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261.53%，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较大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85.95%，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现金23,800万元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1111.10%，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股份和股权激励收到的现金20,598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650,607.66	6.91%	主要系委托银行理财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认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31,101,790.01	17.00%	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及坏账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14,616,845.63	7.99%	主要系政府补助项目	是
营业外支出	974,504.48	0.53%	主要系处理非流动资产损失	是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44,491,239.84	21.94%	768,764,021.62	37.50%	-15.56%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其他流动资产”列示
应收账款	467,649,449.88	15.92%	166,328,284.33	8.11%	7.81%	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上海大郡数据后营业收入增加，部分客户付款周期延长所致
存货	391,879,513.33	13.34%	230,859,198.83	11.26%	2.08%	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并上海大郡数据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238,089.96	0.21%		0.00%	0.21%	主要系报告期内上海大郡投资卧龙大郡所致
固定资产	472,262,193.37	16.07%	309,155,100.33	15.08%	0.99%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陆续完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56,804,536.64	1.93%	191,493,293.09	9.34%	-7.41%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陆续完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商誉	268,842,717.77	9.15%	0	0%	9.15%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无形资产	90,787,358.59	3.09%	31,931,516.07	1.56%	1.53%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47,859,271.57	225,742,065.49	98.3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电控系统研发、销售与服务	收购	392,582,375.33	81.5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无	无	股权投资		27,705,218.09	否	2015年04月08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08/1200799229.PDF
合计	--	--	392,582,375.33	--	--	--	--	--		27,705,218.09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1	首次公开发行	78,616.6	12,227.69	65,437.64	0	5,376	6.84%	13,178.96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委托银行理财账户	0
2015	非公开发行	12,528.25	12,528.25	12,528.25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91,144.85	24,755.94	77,965.89	0	5,376	6.84%	13,178.9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92”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5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1.0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43,6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6,165,989.0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2011）汇所验字第 2-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净额按照有关规定分别存放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账号为 1265600000485715）、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支行（账号为 37001666660050163962）及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银河支行（账号为 853523010122805051）三个募集资金专户之中。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7 号）文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4,832,713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每股 26.9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9,999,979.70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共计人民币 4,717,473.9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5,282,505.74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5）第 SD-2-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净额按照有关规定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金东支行（账号为：15392501040000211）。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自律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并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和检查。4、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1,210.8 万元，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6,800 万元，累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金额为 5,376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	是	22,287	16,911	1,406.11	15,580.7	92.13%	2014 年 12 月 01	4,446.25	4,446.25	否	否

项目					4		日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后加工升级改造项目	否	12,803	12,803	2,350.39	13,796.54	107.76%	2014年12月01日	736.98	736.98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与新技术开发项目	否	9,485.93	9,485.93	1,245.55	3,689.74	38.90%	2014年12月01日	0	0	否	否
支付收购上海大郡81.5321%股权项目的现金对价	否	12,573.16	12,573.16	12,573.16	12,573.16	100.00%	2015年04月10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7,149.09	51,773.09	17,575.21	45,640.18	--	--	5,183.23	5,183.23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700	26,8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6,700	26,800	--	--			--	--
合计	--	57,149.09	51,773.09	24,275.21	72,440.18	--	--	5,183.23	5,183.2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计划通过提高生产能力来解决公司原有的产能瓶颈问题。但受全球经济复苏缓慢以及稀土行业大起大落的影响，公司下游领域需求全面回升尚需时日。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不必要的固定资产增加带来的折旧费用上升，影响公司整体收益，并结合公司的市场开拓情况，公司采取谨慎原则，将该项目延期至 2014 年 12 月 1 日。(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后加工升级改造项目”计划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公司的机加工和表面处理能力。公司与日立金属株式会社就 337 诉讼达成和解后，可开拓的下游市场领域大幅扩展，为更好地满足公司开拓新市场的要求，公司对该募投项目的相关实施细节进行了优化，部分设备订货、交货比原计划有所延迟，同时，由于“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延期调整，所需的后加工配套能力也需相应调整。为此，公司计划延期该项目至 2014 年 12 月 1 日。(3)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与新技术开发项目”与上述二个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位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A-47 小区的新厂区，由于“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和“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后加工升级改造项目”延期，新厂区动力设施等配套条件相应延期，故与募投项目对应的研发设施无法按期投入使用，为保证研发与生产制造的同步性，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确保项目实施更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故将该项目也推迟至 2014 年 12 月 1 日。该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4)“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后加工升级改造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低于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该项目本年度整体产量低于预期，导致报告期内实现销售额较小所致。</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 2011 年 IPO 超募资金 34,040.67 万元，2011 年 8 月 21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										

	<p>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超募资金 6,7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2 年 10 月 9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超募资金 6,7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超募资金 6,7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超募资金 6,7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26,800 万元，剩余超募资金 7,240.67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p>以前年度发生</p> <p>经公司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募投项目“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中的 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合金速凝薄片（即熔炼工段）部分由公司独立实施变更为由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实施地点由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变更为湖南省江华瑶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为合资经营暨对外投资的公告》。</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p>以前年度发生</p> <p>经公司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募投项目“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中的 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合金速凝薄片（即熔炼工段）部分由公司独立实施变更为由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为合资经营暨对外投资的公告》。</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为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用自筹资金 38,873,546.08 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厂房前期建设及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后加工升级改造项目设备进行了先期投入。上述置换事项及置换金额业经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计，2011 年 6 月 23 日，公司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募投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38,873,546.0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目前，相关资金已经完成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p>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并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根据市场及用户需求的变化，以最少的投入达到了预期目标，同时考虑项目投资风险和回报，适时调整项目投资进程、投资估算及建设设计方案等，从而最大限度的节约了项目资金。公司重点优化了“研发中心建设与新技术开发项目”的方案设计和设备采选，适度缩减了相关研发设备的采购数量，同时由于新技术开发项目所需的原材料价格也出现了大幅下降，使得公司在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较多。</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委托银行理财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00 吨高性能钕铁硼合金速凝薄片项目	"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中的 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合金速凝薄片(即熔炼工段)	5,376	525.64	5,570.62	103.62%	2014 年 10 月 01 日	-124.75	否	否
合计	--	5,376	525.64	5,570.62	--	--	-124.75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募投项目的原因 速凝薄片是稀土金属的深加工产品，也是生产钕铁硼永磁材料的初级产品，钕铁硼永磁材料厂商通常采取自制（熔炼）、外购、委外加工等方式获得速凝薄片。速凝薄片生产（即熔炼工段）与其他工段的分离不影响公司的生产安排和产品性能质量。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的投资进度为 10.95%，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9,824.41 万元，主要完成了土地及部分厂房的投资，其中 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合金速凝薄片（即熔炼工段）的投资尚未实施，将该熔炼工段变更为由合资公司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的投资布局更趋合理，避免同一工段的重复投资。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设立于稀土金属资源产地——湖南省江华瑶族自治县，在该地五矿稀土的关联公司五矿稀土江华有限公司（五矿稀土江华有限公司与五矿稀土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拥有湖南省唯一一张稀土采矿权证，该合资模式将有利于公司获得稳定的原料供应。由合资公司生产的高性能钕铁硼合金速凝薄片可满足募投项目的使用。该变更事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及达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为合资经营暨对外投资的公告》。</p> <p>2、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事宜已经公司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和《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在湖南省江华瑶族自治县实施的“年产 2,000 吨高性能钕铁硼								

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合金速凝薄片项目”的工程进度较预计进度有所滞后，主要是 2013 年项目审批及开工手续等前期工作所用时间比计划稍长造成开工时间较晚，2014 年春节后江华地区进入雨季，天气原因对施工进度影响较大。结合当地实际情况，为保证工程质量，公司计划将该项目推迟至 2014 年 10 月 1 日。该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低于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该项目是“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后加工升级改造项目”的前工序，由于公司“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后加工升级改造项目”虽达到可使用状态，但报告期内的产量较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 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汽车电控系统 研发、销售与服务	58,228,765. 00	539,446,381 .77	166,369,260 .30	487,282,602.3 7	26,848,011. 46	37,531,813. 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大郡 81.5321% 股权	2015 年公司开启了“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双主营的跨界式发展模式，公司销售收入和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在完成对上海大郡81.5321%股权收购后，公司实现了在新能源汽车产业核心环节——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业务布局，2015年公司开启了“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双主营业务的跨界式发展模式。

（一）行业发展趋势

1、稀土永磁和新能源汽车均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

（1）公司产品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属于国家重点新材料和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公司所处行业一直受到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

2010年，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明确提出“大力发展稀土功能材料等新型材料”，将稀土功能材料提升到战略高度。

2011年，国务院《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中提出“大力发展稀土新材料及应用产业，进一步巩固和发挥稀土战略性基础产业的重要作用，确保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2012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提出，“十二五”期间，我国新材料产业预计总产值达2万亿元，年均增长率超过25%，推广30个重点新材料品种，稀土磁性材料被列为新材料产业“十二五”重点产品目录的首位。

2013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开展打击稀土开采、生产、流通环节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的函》，支持大企业联合、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组织开展打击稀土开采、生产、流通环节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维护市场秩序。

2014年，中国稀土案WTO终裁败诉，八部委联合开展打击稀土开采、生产、流通环节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稀土企业的兼并重组工作深入推进，到2014年底以包钢稀土、中国五矿、中国铝业、广东稀土、厦门钨业和赣州稀土分别牵头的6家大型稀土企业集团的组建实施方案均获批准。

2015年，经国务院批准，商务部决定从1月1日起取消稀土出口配额，4月29日海关总署公告，自5月1日起取消稀土出口关税。4月28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从5月1日起，将稀土、钨、钼资源税由从量计征改为从价计征。八部委联合开展打击稀土开采、生产、流通环节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深入推进，10月29日工信部下发关于《整顿以“资源综合利用”为名加工稀土矿产品违法违规行为的通报》。10月12日，中铝组建大型稀土企业集团工作通过工信部验收，6大集团组建取得进展。公司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强势地位将进一步加强。

（2）新能源汽车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长期来看，国家将会持续加大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力度。

国家先后出台“863”计划电动汽车重大专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关于继续开展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

的通知》、《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关于2016-2020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支持政策的通知》、《关于免征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的公告》、《关于完善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及《中国制造2025》等一系列的扶持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地方政府也相应出台配套措施、加快落实补贴，推动新能源汽车推广和普及。我国已将发展新能源汽车作为应对能源和环境挑战、实现汽车产业结构升级和转型的重要突破口。受益于国家财税和产业政策的支持，新能源汽车市场将会迎来较长的快速发展期。2、稀土永磁和新能源汽车均符合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的方向，都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稀土永磁提高了电机效率，达到了节能环保的效果，在当前“节能、减排”大背景下，稀土磁性材料行业必将迎来广阔的发展前景。公司产品长久以来一直以“6A”特性和稳定优异的性能质量赢得高端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将不断拓宽，公司在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一直占据着优势地位。

新能源汽车具备缓解石油短缺、节能、减排、环保优势，能够融合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的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乃至全世界汽车工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和发展潮流。为解决传统汽车行业发展的能源瓶颈和环境污染约束，巩固自身在汽车领域的发展优势，各主要汽车工业强国均已通过立法及不断提高排放、燃油经济性排放标准等方式，将新能源汽车作为未来汽车产业发展的重要方向。我国已将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作为应对能源和环境挑战、实现汽车产业结构升级和转型的重要突破口。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在致力于做专、做强、做大原有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业务的同时，将加大对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业务的投入力度，充分发挥公司在客户资源、自主创新、资本平台等方面的竞争优势，着力实现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业务与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业务的正协同效应，努力将公司提升为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和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行业的领军企业。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方面：全面整合各类资源，突出专业化、精细化，实行性能领先、质量领先和高性价比的产品差异化战略，以创新为基础、以持续改进为手段、以系统管理为保障、以超越用户期望为目标，兼顾成本领先战略，把公司打造成国内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最具研发实力的企业和国内外最大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供应商之一，成为全球一流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产品研发中心和主要生产基地。

在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方面：公司将会加大对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业务的投入力度，以自主创新为导向，以成本控制为抓手，践行以应用引领技术创新的理念，加强上下游联系与合作，积极探索适用的商业模式，将公司塑造成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专业供应商，兼顾短期业绩的成长和长期核心竞争力的培育，协调均衡发展，努力将公司打造为国内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行业的领军企业，成为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核心供应商。

（三）2016年度经营计划

2016年，公司将继续“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双主营业务的跨界式发展模式。以成为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和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行业的领军企业为目标，全面推进上海大郡战略转型，加快核心能力的构建，继续坚持自主创新和差异化的发展路线，加大市场开拓，加强成

本、费用控制，逐步构筑起适用的商业模式，坚定信心，踏踏实实做好工作，发挥优势，迎接2016前所未有的挑战，力争在2016年创造更好的成绩，回报社会，回报广大投资者。

1、扩大销售规模，提升市场地位，努力实现业绩目标

在行业竞争不断加剧的新形势下，公司将加强分析，认真研究，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己任，不断提升公司在目标市场的渗透率，不断扩充客户集群，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客户结构，从而达到扩大销售规模、提升市场地位的目标。

2、降本增效常抓不懈，研发创新驱动成长

公司将继续深入开展降本增效工作，从品质管理、采购与库存管理、节能降耗和自动化改造等方面，通过全员参与共同努力，进一步确立公司的质量和成本的领先优势。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力度，不断提升解决高端客户重点需求的能力，将研发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同时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业务将通过推进精益开发与生产等措施降低生产成本，并严格控制各项管理费用支出，切实实现年度预算目标。

3、持续提高产品质量，完善质量管理体系

随着公司产品结构、客户结构的调整，新目标客户对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要求大幅提高，公司要坚持与时俱进，对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再学习、再认识、提高运行质量，通过交叉内审的方法互相帮助、相互促进、共同提高，逐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

4、明确市场定位，提高风险防范意识

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定位高端应用，服务高端客户，做好客户的甄别、筛选与动态评估，放眼长远，勇于取舍，做好重点老客户的守护，对重点新目标客户执着追求，攻坚克难，志在必得。

在市场变数大、企业普遍资金紧张的大环境下，注意风险防范，按要求加强合同管理、生产计划管理、库存管理、应收账款管理，及时、准确、完整地了解客户信息、市场信息，提高风险防范意识，避免发生较大损失。

5、继续加强人才引进与培训，不断完善激励机制

2016年公司将继续吸收高端人才，不断充实壮大骨干员工队伍，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加大对技术、管理骨干的培养力度，积极探索新的培养、培训模式，为企业的持续壮大提供人才支持。

公司将通过多种形式不断完善激励机制，围绕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目标，进一步激发管理层与核心骨干的创新动力及工作激情，形成公司、股东、员工共谋发展、互利共赢的良好局面。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秉承“高端定位，互利共赢”的商业模式，充分把握核心客户需求，与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固的战略合作关系。2013年、2014年以及报告期，公司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占同期钕铁硼永磁材料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9.27%、55.89%和50.22%。尽管近年来公司对前五名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但公司向前述客户销售占比依然较大。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需求出现明显下滑，也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压力。

2013年、2014年以及报告期，上海大郡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同期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营业

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0.65%、83.20%和71.92%。虽然上海大郡已与国内主要新能源汽车整车企业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但是由于目前下游新能源汽车厂商较为集中，上海大郡报告期内的客户集中度较高，该等情形可能给上海大郡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如果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主要客户订单大量减少，将会对上海大郡的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加大客户拓展力度，优化客户结构，稳步降低客户集中度。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016年海外总体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明显，实体经济日益艰难，公司所在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的下游整体需求恢复程度仍不容乐观，市场竞争愈加激烈，公司面临竞争加剧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继续秉承技术先导的发展思路，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以技术优势引领市场，不断扩大自身在高端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同时深入贯彻管理增效的经营理念，提升产品性能质量的领先优势，持续满足高端客户需求，不断降低成本，以保持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目前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迅速，整个产业链已经形成了日趋激烈的多元化竞争格局。如果上海大郡在技术路线选择、产品性价比、持续技术创新、品质性能等方面不能及时、有效地满足市场需求，将可能导致上海大郡的竞争力降低、产品市场推广及盈利能力无法达到预期。

对此，公司将协助上海大郡保持既有优势，充分发挥上海大郡核心团队多年来形成的行业经验、技术积累等竞争优势，针对市场竞争和需求变化，持续进行产品和技术创新，进一步增强应对市场竞争的能力。

3、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母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18,853.82万元。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对客户的应收账款账期普遍较长，导致应收账款占用公司大量的资金，给公司的现金流带来较大的压力。公司主要客户实力较为雄厚，财务状况较好、商业信用度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账龄基本为一年以内。

报告期末，上海大郡的应收账款余额为28,341.73万元。上海大郡主要客户为国内各大新能源汽车厂商，资信情况较好，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但是，如果上海大郡在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不能够降低应收账款水平、加快资金周转，则营运资金压力将进一步显现，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完善和细化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强化销售回款考核机制，调整销售方式和销售节奏，努力控制应收账款规模、确保应收账款质量。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1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一栏
2015年01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一栏

2015 年 02 月 0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一栏
2015 年 02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一栏
2015 年 04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一栏
2015 年 05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一栏
2015 年 05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一栏
2015 年 06 月 1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一栏
2015 年 07 月 0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一栏
2015 年 08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一栏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山东证监局下发的修订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条款的通知，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公司于2012年7月29日召开的一届董事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原公司《章程》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并经2012年8月15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订了《股东回报规划（2014年-2016年）》，并经2014年4月15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年4月2日，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5年4月2日总股本2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600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24,000万股。

2015年4月28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015年5月21日，公司发布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2015年5月27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05,074,022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30,304,441.32
可分配利润 (元)	563,996,408.7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审计报告》(和信审字 (2016) 第 000283 号), 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679,507.53 元, 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2,473,836.49 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以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32,473,836.49 元为基数,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3,247,383.65 元, 年初结存未分配利润为 480,769,951.72 元, 减除本年度已分配的利润 35,999,995.82 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63,996,408.74 元, 资本公积余额为 922,890,997.39 元。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总股本 505,074,022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 元人民币 (含税)。本议案须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公司近 3 年 (包括本报告期) 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 (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预案) 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24,00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5 元现金 (含税) 的股利分红, 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200 万元, 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15 年 4 月 2 日的总股本 24,00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人民币 (含税), 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2015 年度, 公司拟以总股本 505,074,022 股为基数, 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 (含税) 向全体股东分配, 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30,304,441.32 元, 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亦不派发股票股利。

公司近三年 (包括本报告期) 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 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30,304,441.32	157,679,507.53	19.22%		
2014 年	36,000,000.00	113,071,824.16	31.84%		
2013 年	12,000,000.00	77,528,774.39	15.48%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3 名发行对象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股票的上市锁定期为十二个月，自认购的上市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起算。	2015 年 04 月 10 日	2016 年 4 月 10 日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况。
	上海郡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通过本次交易取得正海磁材股份的锁定期为 36 个月，自取得正海磁材股份并上市之日计算。若所持股份锁定期满，但根据《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补偿协议》其需承担的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则所持股份解锁时间延长至上述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2015 年 04 月 10 日	2018 年 4 月 10 日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况。
	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市久益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常州德丰杰清洁技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甄瑞山、陈海英、东莞慧创志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戴岂凡、博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马丹		通过本次交易取得正海磁材股份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取得正海磁材股份并上市之日计算。	2015 年 04 月 10 日	2016 年 4 月 10 日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况。

	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郡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承诺上海大郡在 2015 年、206 年、2017 年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2000 万元、3500 万元、5000 万元，对上海大郡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而产生的费用，不纳入承诺净利润的考核范围。按在交割日所持上海大郡股权占比，对上海大郡业绩承诺承担补偿期间的业绩承诺承担补偿义务。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况。
	徐性怡、黄浩、张萍、雷小军、赵洪涛、王仁军、苟文辉	(1) 关于任职期限承诺：上海大郡的管理团队及其他核心成员承诺在《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前在上海大郡任职，除非正海磁材同意上海大郡单独提出提前终止或解除聘用关系。(2)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上海大郡的管理团队及其他核心成员应与上海大郡签订竞业禁止协议，承诺该等人员在上海大郡服务期间及离开上海大郡后两年内不得从事与上海大郡相同或竞争的业务；上海大郡的管理团队及其他核心成员在离职后不得直接或间接劝诱上海大郡的雇员离职。	2014 年 10 月 17 日	2019 年 12 月 30 日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况。
	本公司、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郡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东莞慧创志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博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德丰杰清洁技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常州市久益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上海大郡及本次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承诺，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 年 10 月 17 日	2015 年 4 月 10 日	已履行完毕

	<p>德丰杰（无锡）创业投资企业、上海陟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马丹、陈海英、甄瑞山、戴岂凡</p>				
	<p>马丹、陈海英、甄瑞山、戴岂凡、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郡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东莞慧创志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博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德丰杰清洁技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常州市久益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丰杰(无锡)创业投资企业、上海陟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1、自审计（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日（以标的资产交割日上一个月的最后一天为准）为过渡期。2、若本次交易交割在 2014 年完成，则在过渡期内标的资产实现的全部收益由正海磁材享有，标的资产出现的亏损则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全额向正海磁材弥补，交易对方应按本次交易向正海磁材转让的上海大郡股权比例承担补偿义务。交易对方中的各方应就其各自在本条项下的补偿义务分别向正海磁材承担责任。若本次交易交割在 2015 年完成，则审计（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标的资产实现的全部收益由正海磁材享有，标的资产出现的亏损则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全额向正海磁材弥补，交易对方应按本次交易向正海磁材转让的上海大郡股权比例承担补偿义务。交易对方中的各方应就其各自在本条项下的补偿义务分别向正海磁材承担责任。3、若本次交易交割在 2014 年完成，关于标的资产自审计（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至交割日（以标的资产交割日上一个月的最后一天为准）为期间的损益，由正海磁材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在标的资产完成交割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审计确认盈亏情况，并以标的资产交割日上一个月的最后一天作为审计基准日；若标的资产在两个基准日之间发生亏损，则交易对方应在上述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正海磁材全额补足。若本次交易交割在 2015 年完成，关于标的资产自审计（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期间的损益，由正海磁材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在标的资产完成交割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审计确认盈亏</p>	<p>2014 年 10 月 17 日</p>	<p>2015 年 4 月 10 日</p>	<p>已履行完毕</p>

			情况,并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作为审计基准日;若标的资产在两个基准日之间发生亏损,则交易对方应在上述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正海磁材全额补足。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市前股东		(一)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公司控股股东正海集团有限公司在公司上市前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减少与正海磁材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正海磁材章程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按照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履行批准手续。2010 年 02 月 03 日 2、公司股东郑坚先生在公司上市前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将尽量避免、减少与正海磁材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正海磁材章程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按照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履行批准手续。	2010 年 02 月 03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更好的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正海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秘波海先生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一、本公司、本人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正海磁材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二、在本公司、本人作为正海磁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事实改变之前,本公司、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从事与正海磁材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三、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正海磁材造成损失,本公司、本人将对正海磁材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四、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正海磁材控股股东、本人不再为正海磁材实际控制人为止。五、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	2010 年 02 月 03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况。

			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			
	上市前股东、董事		<p>(三)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正海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秘波海先生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担任公司董事的秘波海先生、曲祝利先生及王庆凯先生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内, 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本公司自然人股东郑坚先生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其配偶张旖旎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内, 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其配偶张旖旎女士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2011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 所有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况。
	本公司		<p>(四)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承诺: 本公司在上市公告书中承诺: 公司的所有募集资金将存放于专户管理, 并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对于尚没有具体使用项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本公司最晚于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 妥善安排该部分资金的使用计划, 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该部分资金前, 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并及时披露。</p>	2011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本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14 年 5 月 30 日至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终止或有效期结束。	截至报告期末,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00	3,124.36	不适用	2014年10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利润承诺期间

补偿义务人对公司的利润承诺期间为2015年、2016年和2017年。

2、利润承诺

补偿义务人承诺,上海大郡在利润承诺期间净利润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1	2015年承诺扣非后的净利润	2,000万元
2	2016年承诺扣非后的净利润	3,500万元
3	2017年承诺扣非后的净利润	5,000万元

上述承诺净利润为上海大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但是因为对上海大郡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而产生的激励费用,不纳入承诺净利润的考核范围,即不需对股权激励费用导致实际净利润减少的部分承担补偿义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业绩补偿期间为2015年、2016年和2017年。

3、承担利润补偿义务的主体

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郡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作为补偿义务人,对上海大郡业绩补偿期间的业绩承诺承担补偿义务。补偿义务人之间对于补偿金额的分担,按其在交割日所持上海大郡股权占明绚新能源、上海郡沛在交割日合计所持上海大郡股权比重计算,具体如下:

序号	补偿义务人	承担的利润补偿义务比例
1	明洵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85.73%
2	上海郡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4.27%
合计		100.00%

明洵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郡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对《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利润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大郡 81.5321% 股权事项，自 4 月 10 日起，上海大郡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增加了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主营业务。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左伟、李慧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考虑到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人员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为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公司决定聘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大郡81.532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聘请中信建投证券为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相关费用430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5月26日，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专业意见。相关事项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随后公司将股权激励草案及相关资料报送证监会，并就上述事项与证监会进行了沟通，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相应修改。证监会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草案及修订部分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2014年7月15日，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2014年8月4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上议案。

2015年4月28日，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当日公司召开了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公司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及授予事项符合相关规定。

2015年4月29日，公司发布《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2015年5月18日，公司发布《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通过实施股权激励，充分调动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能够极大地激发员工的潜力和创造力，加强凝聚力，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烟台正海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日常经营相关	购买劳保用品、包装材料等	市场定价	125.74	125.74	8.88%	125.74	否	银行转账	125.74		
烟台正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日常经营相关	职工工作餐	市场定价	38.34	38.34	9.82%	38.34	否	银行转账	38.34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日常经营相关	承租职工宿舍	市场定价	0.98	0.98	1.86%	0.98	否	银行转账	0.98		

正海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 东	日常经 营相关	出租办 公楼	市场定 价	67.2	67.2	100.00 %	67.2	否	银行转 账	67.2		
合计				--	--	232.26	--	232.26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	否	“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	12,569.9	2015年02月13日	2015年03月16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12,569.9			43.94	43.94
恒丰银行	否	恒银创富-资产管理系列(B计划)2015年第3期	2,300	2015年03月10日	2015年04月1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			8.69	8.69
恒丰银行	否	恒银创富-资产管理系列(B计划)2015年第3期	3,700	2015年03月27日	2015年06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0			45.26	45.26
恒丰银行	否	恒银创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2015年第77期	4,700	2015年04月29日	2015年10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700			110.75	110.75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90天	5,000	2015年05月27日	2015年08月25日	保证收益型	5,000			55.48	55.48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61天	5,000	2015年02月05日	2015年04月07日	保证收益型	5,000			42.62	42.62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34天	5,200	2015年03月31日	2015年05月04日	保证收益型	5,200			27.13	27.13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	5,000	2015年04	2015年04	保本浮	5,000			1.44	1.44

		利 S 款		月 03 日	月 08 日	动收益型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 89 天	8,000	2015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 07 月 07 日	保证收益型	8,000			101.44	101.44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 90 天	1,800	2015 年 04 月 21 日	2015 年 07 月 20 日	保证收益型	1,800			22.64	22.64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 90 天	5,200	2015 年 05 月 06 日	2015 年 08 月 04 日	保证收益型	5,200			66.03	66.03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	8,000	2015 年 06 月 02 日	2015 年 08 月 31 日	保证收益型	8,000			88.77	88.77	
中国工商银行	否	无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0701CDQB	3,420	2015 年 06 月 19 日	2015 年 06 月 23 日	保证收益型	3,420			0.94	0.94	
中国农业银行	否	“汇利丰”2015 年第 5774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	2015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08 月 03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0.58	10.58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1,500	2015 年 04 月 15 日	2015 年 04 月 2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0.35	0.35	
恒丰银行	否	恒银创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2015 年第 134 期	3,000	2015 年 07 月 09 日	2016 年 01 月 09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8.98		-	
民生银行	否	非凡资产管理 62 天安赢第 057 期对公款	2,000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15 年 09 月 14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3.42	13.42	
浦发银行	否	现金管理 1 号	1,000	2015 年 08 月 19 日	2015 年 09 月 21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8	2.80	
浦发银行	否	现金管理 1 号	3,000	2015 年 08 月 19 日	2015 年 09 月 28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0.26	10.26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利 90 天	5,000	2015 年 08 月 27 日	2015 年 11 月 25 日	保证收益型	5,000			45.62	45.62	
广发银行	否	薪加薪 16 号	3,000	2015 年 09 月 01 日	2015 年 12 月 01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9.92	29.92	
浦发银行	否	现金管理 1 号	3,000	2015 年 09 月 15 日	2015 年 09 月 28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31	3.31	

民生银行	否	非凡资产管理 183 天安赢第 070 期对公款	1,500	2015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 04 月 14 日	保证收 益型			28.21		-
民生银行	否	非凡资产管理 183 天安赢第 070 期对公款	5,500	2015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 04 月 14 日	保证收 益型			102.0 3		-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 利 31 天	5,500	2015 年 10 月 19 日	2015 年 11 月 20 日	保证收 益型	5,500			16.82	16.82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 利 62 天	5,000	2015 年 10 月 19 日	2015 年 12 月 21 日	保证收 益型	5,000			30.58	30.58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 利 S 款集合理财 计划	1,200	2015 年 11 月 27 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1,200			0.27	0.27
浦发银行	否	利多多对公结构 性存款	5,800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016 年 06 月 01 日	保证收 益型			101.2 2		-
广发银行	否	“盆满钵盈”日日 赢	1,000	2015 年 12 月 01 日	2015 年 12 月 18 日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1,000			1.4	1.40
广发银行	否	“盆满钵盈”日日 赢	2,500	2015 年 12 月 01 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500			2.88	2.88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 利 S 款集合理财 计划	1,200	2015 年 12 月 01 日	2015 年 12 月 18 日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1,200			1.55	1.55
交通银行	否	蕴通财富·日增 利 32 天	8,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02 月 01 日	保证收 益型			28.05		-
合计			131,589. 9	--	--	--	107,789. 9		318.4 9	784.89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及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015 年 05 月 29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公司预计在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后，将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大郡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与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澳特彼电机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关于设立浙江卧龙大郡新能源电机有限公司的合资协议》（实际核准名称为“浙江卧龙大郡新动力电机有限公司”）。三方共同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设立卧龙大郡，其中卧龙电气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绍兴澳特彼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上海大郡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卧龙大郡已于2015年9月2日注册成立。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074,032		22,702,214		47,776,246	47,776,246	9.46%
3、其他内资持股			25,074,032		22,702,214		47,776,246	47,776,246	9.4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078,866		13,652,517		28,731,383	28,731,383	5.69%
境内自然人持股			9,995,166		9,049,697		19,044,863	19,044,863	3.7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0,000,000	100.00%			217,297,776		217,297,776	457,297,776	90.54%
1、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0	100.00%			217,297,776		217,297,776	457,297,776	90.54%
三、股份总数	240,000,000	100.00%	25,074,032		239,999,990		265,074,022	505,074,02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实施，向交易对方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定向发行股份11,241,319股，向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3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4,832,713股，新增股份数量合计16,074,032股，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该部分新增股份于2015年4月10日上市。至此，公司股份总数由240,000,000股增至256,074,032股。公司股东结构相应发生变动。

公司董事会2015年4月28日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工作，本次授予95名激励对象9,000,000股限制性股票，占总股本的3.51%。公司股份总数由256,074,032股增至265,074,032股。公司股东结构相应发生变动。

公司2015年5月27日实施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65,074,0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35811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05407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8-01）。至此，公司股份总数由265,074,032股增至505,074,022股。公司股东结构未有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1月2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7号），核准公司发行

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2014年5月26日，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将股权激励草案及相关资料报送证监会，根据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相应修订，证监会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草案及修订部分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2014年8月4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201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了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公司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及授予事项符合相关规定。

2015年4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2015年4月2日总股本2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600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24,000万股。2015年4月28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3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及《上市公司股份未到帐结构表》、《证券持有人名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存管部已受理上市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申请材料，发行新股数量为16,074,032股（包括向交易对方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定向发行股份11,241,319股、向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3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4,832,713股）。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已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为2015年4月10日。

根据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8日实施完成了对95名激励对象9,00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并后续办理完结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登记手续。

2015年5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A股权益分派结果反馈》，公司2014年度的权益分派于2015年5月26日完成，转送股份及现金红利于2015年5月27日到账。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限制性股票授予以及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相应201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由0.47元/股调整为0.25元/股、2014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由6.2189元/股调整为3.0657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马丹	0	0	242,804	242,804	个人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陈海英	0	0	644,068	644,068	个人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甄瑞山	0	0	662,390	662,390	个人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戴岂凡	0	0	346,935	346,935	个人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庄庆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隋建淑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李昊杰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高为建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闫建明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宋侃	0	0	762,163	762,163	高管锁定股份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初自动解锁上年末所持股份的25%；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李志强	0	0	952,704	952,704	高管锁定股份及股权激励限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初自动解锁上年末所持股份的

						售股	25%；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宋广平	0	0	190,541	190,54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王有花	0	0	228,649	228,649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徐宁	0	0	190,541	190,54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韩景和	0	0	152,433	152,43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赵宾	0	0	152,433	152,43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于大勇	0	0	247,703	247,70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刘志国	0	0	190,541	190,54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赵军涛	0	0	1,143,244	1,143,244		高管锁定股份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初自动解锁上年末所持股份的 25%；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李伟	0	0	228,649	228,649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股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薛猛	0	0	123,852	123,85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张玉孟	0	0	38,108	38,108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刘磊	0	0	41,919	41,919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衣学勇	0	0	123,852	123,85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李盛杰	0	0	41,919	41,919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邓阳辉	0	0	41,919	41,919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刘怪	0	0	38,108	38,108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高小雁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彭步庄	0	0	952,704	952,704		高管锁定股份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初自动解锁上年末所持股份的 25%;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于艳辉	0	0	123,851	123,85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宋英杰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刘吉光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张铭杰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王玉林	0	0	952,704	952,704	高管锁定股份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初自动解锁上年末所持股份的 25%；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陈贵荣	0	0	247,703	247,70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李因波	0	0	152,433	152,43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高万美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樊庆彬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刘孚增	0	0	51,446	51,446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邓初波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项俊佳	0	0	247,703	247,70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王娇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赵一鸣	0	0	66,689	66,689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刘顺海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尼洪香	0	0	123,851	123,85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杜庆春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王大鹏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杜伟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张玺荫	0	0	571,622	571,62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

						期按照 50%、50%解锁。
杨涛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阎坤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董卫杰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陈凡洁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李岩	0	0	123,851	123,85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李磊	0	0	152,433	152,43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侯晓红	0	0	106,703	106,70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王玉春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耿国强	0	0	123,851	123,85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聂秀强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张秀伟	0	0	38,108	38,108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田晓东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孙秀彦	0	0	38,108	38,108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隋文海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刘洪林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钱义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王旭涛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王鹏飞	0	0	123,851	123,85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魏海涛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金艳梅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徐兆浦	0	0	152,433	152,43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

						股	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王福君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何英智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刘玉领	0	0	123,851	123,85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胡德军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薛令文	0	0	123,851	123,85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房效广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吕芬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邵梅竹	0	0	247,703	247,70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赵福永	0	0	152,433	152,43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郭宁	0	0	152,433	152,43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吴建涛	0	0	209,595	209,595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辛毅	0	0	123,851	123,851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张博	0	0	38,108	38,108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于永江	0	0	952,704	952,704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边玲艳	0	0	152,433	152,43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杨凯	0	0	152,433	152,433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高波	0	0	914,596	914,596	高管锁定股份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初自动解锁上年末所持股份的 25%;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李广军	0	0	228,649	228,649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李咚咚	0	0	38,108	38,108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王庆凯	0	0	1,714,867	1,714,867	高管锁定股份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初自动解锁上年末所持股份的25%；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史丙强	0	0	276,284	276,284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王宁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魏新明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王珉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王子祯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徐立君	0	0	66,689	66,689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杨晓静	0	0	45,730	45,7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王中林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宋书林	0	0	57,162	57,162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达到解锁条件，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24个月内，分两期按照50%、50%解锁。

						个月后的 24 个月内,分两期按照 50%、50%解锁。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130,067	130,067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630,625	630,625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709,452	709,452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中国烟草总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14,780	14,780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原有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0	0	26,605	26,605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中国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原有企业年金计划投资资产(地市)—中行	0	0	10,838	10,838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江苏省电力公司(国网 B)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32,516	32,516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0	0	1,845,130	1,845,130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0	0	2,847,486	2,847,486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322,132	322,132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44,341	44,341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上海郡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0	0	1,144,742	1,144,742	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4 月 10 日
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0	0	8,788,461	8,788,461	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4 月 10 日
东莞慧创志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0	966,394	966,394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博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0	260,151	260,151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常州德丰杰清洁技术创业投	0	0	922,255	922,255	机构类限售股	2016 年 4 月 12 日

资中心（有限合伙）						
常州市久益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1,054,007	1,054,007	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6,064,954	6,064,954	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鑫享7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0	0	1,841,656	1,841,656	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0	0	956,549	956,549	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22,663	22,663	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13,795	13,795	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山西省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9,853	9,853	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泰康资产—建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71,931	71,931	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4月12日
合计	0	0	47,776,246	47,776,24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正海磁材	2015年01月20日	23.66	11,241,319	2015年04月10日	11,241,319	
正海磁材	2015年01月20日	26.90	4,832,713	2015年04月10日	4,832,713	
正海磁材	2015年04月28日	8.92	9,000,000	2015年05月19日	9,000,000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1、2015年1月20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47号《关于核准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本次发行新增16,074,032股（其中，向交易对方明绚新

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定向发行股份11,241,319股，发行价格23.66元/股；向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3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4,832,713股，发行价格26.90元/股）股份已于2015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流通股，上市日为2015年4月10日。根据股份锁定安排，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市久益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常州德丰杰清洁技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甄瑞山、陈海英、东莞慧创志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戴岂凡、博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马丹获取的股份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已于2016年4月12日上市流通。明洵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和上海郡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预计于2018年4月10日上市流通。

2、2015年5月19日，公司完成了向95名激励对象授予9,000,000股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日为2015年4月28日，授予价格为8.92元/股，首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5月19日。在可解锁日内，若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24个月内分二期解锁。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实施，向交易对方明洵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定向发行股份11,241,319股，向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3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4,832,713股，新增股份数量合计16,074,032股，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该部分新增股份于2015年4月10日上市。至此，公司股份总数由240,000,000股增至256,074,032股。公司股东结构相应发生变动。

公司董事会2015年4月28日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工作，本次授予95名激励对象9,000,000股限制性股票，占总股本的3.51%。公司股份总数由256,074,032股增至265,074,032股。公司股东结构相应发生变动。

公司2015年5月27日实施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65,074,0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35811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05407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8-01）。至此，公司股份总数由265,074,032股增至505,074,022股。公司股东结构未有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3,708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0,973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 内增减 变动情 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 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 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正海集团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30%	269,188,336			269,188,336	质押	35,000,000
郑坚	境内自然人	3.20%	16,161,658			16,161,658		
明绚新能源技术 （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8,788,461		8,788,461			
全国社保基金六 零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6,099,236			6,099,236		
上海祥禾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6,064,954		6,064,954			
濮文	境内自然人	1.02%	5,157,645			5,157,645		
全国社保基金一 一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4,507,842			4,507,842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一银 华中小盘精选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4,036,884			4,036,884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一华 商价值精选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473,181			3,473,181		
全国社保基金五 零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2,847,486		2,847,48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与郑坚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不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269,188,336	人民币普通股	269,188,336
郑坚	16,161,658	人民币普通股	16,161,658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6,099,236	人民币普通股	6,099,236
濮文	5,157,645	人民币普通股	5,157,64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4,507,842	人民币普通股	4,507,84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36,884	人民币普通股	4,036,88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73,181	人民币普通股	3,473,18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06,206	人民币普通股	2,806,20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83,042	人民币普通股	2,483,042
工银瑞信基金-工商银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2,442,120	人民币普通股	2,442,12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与郑坚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不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濮文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43,96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13,685 股,实际合计持有 5,157,645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秘波海	1992 年 12 月 04 日	913706001650293035	国家产业政策范围内允许的投资；企业管理信息咨询；电脑、汽车、钣金、添加剂、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电子产品销售；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资产租赁；机械加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	无			

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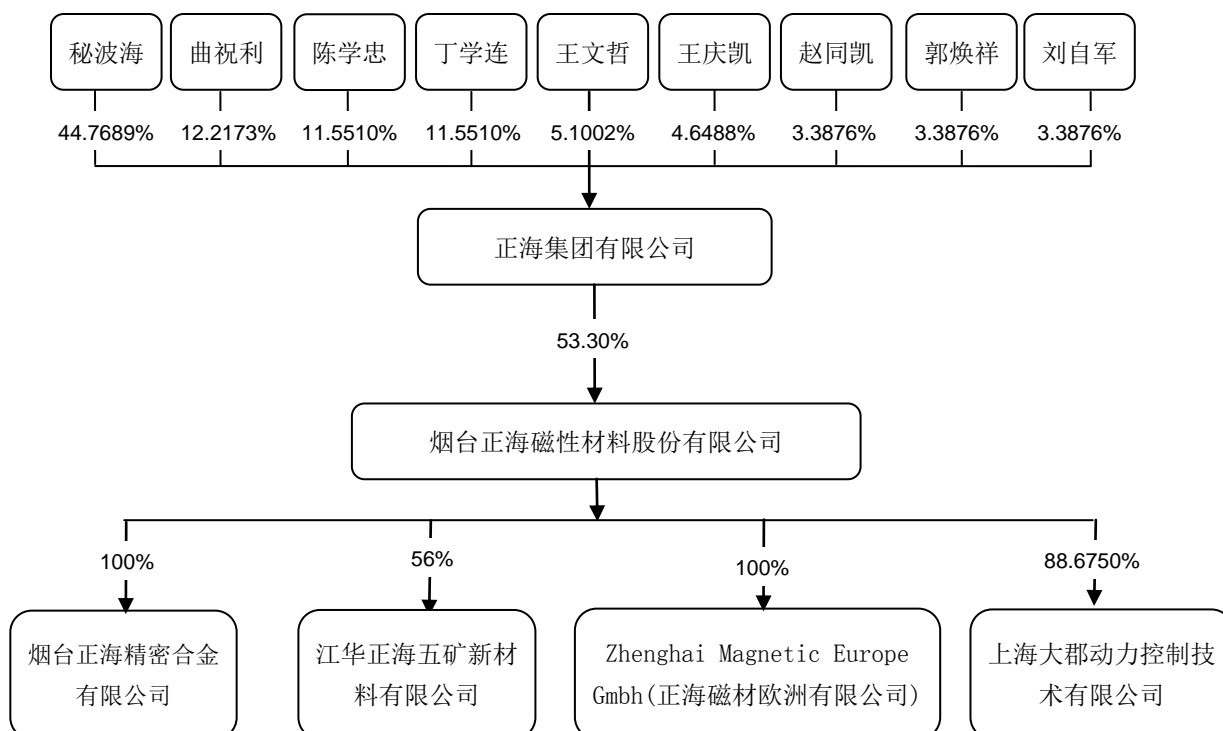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秘波海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秘波海先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70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山东红旗机械厂技术员、助工，烟台钟表研究所检测研究室副主任，烟台钟表工业公司副经理，烟台木钟厂厂长，烟台电子网板厂筹建处主任、党总支书记，烟台电子网板厂厂长，正海网板党委书记、总经理，正海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磁材有限董事长。现任正海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公司董事长，正海五矿、上海大郡董事长。曾被授予“全国十大优秀青年企业家”、“全国电子工业系统劳动模范”、“山东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山东省十届、十一届、十二届人大代表、烟台市十三届人大代表、山东省第八次党代会代表、烟台市第十次、十一次、十二次党代会代表。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秘波海	董事长	现任	男	61	2009年09月27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0	0
曲祝利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61	2009年09月27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0	0
王庆凯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09年09月27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1,714,867	1,714,867
赵军涛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09年09月27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1,143,244	1,143,244
迟志强	董事	现任	男	46	2009年09月27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0	0
张建涛	董事	现任	男	38	2015年06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0	0
严纯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5	2012年10月29日	2016年01月15日	0	0	0	0	0
于希茂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9	2012年10月29日	2016年01月15日	0	0	0	0	0
金福海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2年10月29日	2016年01月15日	0	0	0	0	0
殷承良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0	0
柳喜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0	0
于建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0	0
许月莉	监事	现任	女	42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0	0
全杰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0	0
梁靓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1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0	0

王玉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952,704	952,704
彭步庄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952,704	952,704
李志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952,704	952,704
宋侃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3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762,163	762,163
高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0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0	0	0	914,596	914,596
合计	--	--	--	--	--	--	0	0	0	7,392,982	7,392,98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宗军	董事	离任	2015年05月11日	个人原因
张建涛	董事	任免	2015年06月15日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为公司董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

秘波海先生：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70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山东红旗机械厂技术员、助工，烟台钟表研究所检测研究室副主任，烟台钟表工业公司副经理，烟台木钟厂厂长，烟台电子网板厂筹建处主任、党总支书记，烟台电子网板厂厂长，正海网板党委书记、总经理，正海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磁材有限董事长。现任正海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公司董事长，正海五矿、上海大郡董事长。曾被授予“全国十大优秀青年企业家”、“全国电子工业系统劳动模范”、“山东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山东省十届、十一届、十二届人大代表、烟台市十三届人大代表、山东省第八次党代会代表、烟台市第十次、十一次、十二次党代会代表。

曲祝利先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70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烟台电子工业科学技术研究所助工，烟台电子工业科学技术研究所副所长，烟台电子网板厂筹建处副主任，烟台电子网板厂副厂长、党总支委员，正海集团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磁材有限董事长。现任正海集团董事、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曾被授予“山东省优秀企业家”、“烟台市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王庆凯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应用研究员。198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烟台市电子研究所助理工程师，烟台电子网板厂筹建处工程技术部副主任，正海网板技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正海网板副总经理兼技术部长，正海集团副总经理，磁材有限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正海集团董事，公司董事、总经理，正海精密董事长、总经理，正海五矿、上海大郡董事。曾被授予“山东省劳动模范”、“烟台市劳动模范”荣

誉称号。

赵军涛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正海网板生产部公用工程领班，正海网板工程设计部主管，磁材有限生产技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生产技术部部长、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正海五矿董事。

迟志强先生：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1994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正海网板财务部会计、部长助理，磁材有限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正海集团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正海集团董事、财务总监，公司董事。

张建涛先生：大学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正海网板生产部职员，正海集团战略发展部职员、部长助理、副部长。现任正海集团董事会秘书、战略发展部部长。

殷承良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东风汽车集团（第二汽车制造厂）技术中心资深工程师、东风汽车集团汽车工程研究院高级工程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汽车工程研究院副院长、汽车电子控制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副主任，公司独立董事。

于建青先生：本科学历，律师。曾任山东省司法学校教师、教研室副主任、烟台市司法局科员，山东通世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现任山东通世律师事务所主任、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烟台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10 年 1 月至今，任山东通世律师事务所主任。

柳喜军先生：烟台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土地评估师。1988-1998 年任职于烟台市财政局；1999 年 1-3 月任烟台乾聚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1999 年 4 月-8 月任烟台海达会计师事务所所长；1999 年 9 月至今任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总经理，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许月莉女士：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现任正海集团审计总监兼审计部部长、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全杰先生：企业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正海网板职员，正海集团人力资源部职员、部长助理，磁材有限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综合管理部部长，正海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正海集团党委副书记、公司监事。

梁靓女士：大学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2007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烟台正海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资深主管、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王庆凯先生：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简历参见董事简历。

赵军涛先生：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简历参见董事简历。

王玉林先生：企业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92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正海网板技术部助理工程师、质管部质量主管、质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磁材有限质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彭步庄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烟台电子网板厂技术部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烟台电子网板厂生产部助理工程师、生产线领班，正海网板技术部工艺主管、主任工程师、技术部副部长，磁材有限质管部副部长、副总经理兼生产技术部部长、副总经理兼制造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采购部部长。

李志强先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9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正海网板市场部部长助理，磁材有限资源运营部副部长、部长、副总经理兼市场营销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营销部部长。

宋侃先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正海集团企业发展部融资管理主管，磁材有限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上海大郡董事。

高波女士：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正海集团审计监管部审计主管，正海实业财务部部长，磁材有限财务负责人、上海大郡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上海大郡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秘波海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5月25日	2018年05月24日	是
秘波海	烟台正海电子网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6月02日	2018年06月01日	是
秘波海	烟台正海合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2月25日	2018年02月24日	否
秘波海	烟台正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秘波海	烟台正海典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秘波海	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6月19日	2018年06月18日	否
秘波海	烟台正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2月05日	2019年02月04日	否
秘波海	烟台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秘波海	苏州正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02月12日	2018年02月11日	否
秘波海	上海正海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秘波海	烟台正海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12日	2018年04月11日	否
秘波海	嘉兴正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长	2014年06月10日	2034年06月09日	否
秘波海	嘉兴昌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长	2014年11月20日	2024年11月19日	否
秘波海	嘉兴正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长	2014年11月20日	2024年11月19日	否
曲祝利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05月25日	2018年05月24日	是
曲祝利	烟台正海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曲祝利	烟台正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曲祝利	烟台正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王庆凯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25日	2018年05月24日	否
迟志强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5年05月25日	2018年05月24日	是

迟志强	烟台正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迟志强	烟台正海典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迟志强	烟台正海合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2月25日	2018年02月24日	否
迟志强	长春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20日	2017年12月19日	否
迟志强	芜湖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3月25日	2018年03月24日	否
迟志强	成都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05日	2016年11月04日	否
迟志强	佛山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6月10日	2016年06月09日	否
迟志强	烟台正海电子网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6月02日	2018年06月01日	否
迟志强	烟台正洋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6月02日	2018年06月01日	否
迟志强	正海集团山东正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迟志强	烟台正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2月05日	2018年02月04日	否
迟志强	上海正海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迟志强	烟台正海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张建涛	烟台正海合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16日	2018年02月24日	否
许月莉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审计总监、 审计部部长	2015年05月25日	2018年05月24日	是
许月莉	烟台正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许月莉	烟台正海典当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许月莉	烟台正海合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02月25日	2018年02月24日	否
许月莉	长春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12月20日	2017年12月19日	否
许月莉	芜湖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03月05日	2018年03月24日	否
许月莉	成都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11月05日	2016年11月04日	否
许月莉	佛山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2年06月10日	2016年06月09日	否
许月莉	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06月19日	2018年06月18日	否
许月莉	烟台正海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许月莉	烟台正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许月莉	烟台正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02月05日	2019年02月04日	否
许月莉	烟台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全杰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党委副书记	2015年05月25日	2018年05月24日	是
全杰	烟台正海典当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全杰	烟台正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秘波海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1月22日	2019年01月07日	否
秘波海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3月16日	2018年03月16日	否
王庆凯	烟台正海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年10月29日	2015年10月29日	否
王庆凯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1月22日	2019年01月07日	否
王庆凯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3月16日	2018年03月16日	否
赵军涛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1月22日	2019年01月07日	否
王玉林	烟台正海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29日	2015年10月29日	否
彭步庄	烟台正海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29日	2015年10月29日	否
宋侃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3月16日	2018年03月16日	否
高波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5年03月16日	2018年03月16日	否
柳喜军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18日	2017年05月17日	是
于建青	烟台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28日	2016年12月27日	是
于建青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4月26日	2017年04月17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股东大会决定。本公司确定董事、监事薪酬的原则是：对于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领取担任行政职务相对应的薪酬；不担任行政职务的，不领取薪酬。

公司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确定了报告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及独立董事的报酬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支付，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秘波海	董事长	男	61	现任	0	是
曲祝利	董事	男	61	现任	0	是
王庆凯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现任	75	否
赵军涛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45	否
迟志强	董事	男	46	现任	0	是
张建涛	董事	男	38	现任	0	是
严纯华	独立董事	男	55	离任	0	否
于希茂	独立董事	男	59	离任	6	否
金福海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6	否
许月莉	监事	女	42	现任	0	是
全杰	监事	男	38	现任	0	是
梁靓	职工监事	女	31	现任	8.72	否
王玉林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40	否
彭步庄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40	否
李志强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40	否
宋侃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3	现任	25	否
高波	财务总监	女	40	现任	32	否
合计	--	--	--	--	317.72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庆凯	董事、总经理	0	0		23.16	0	0	900,000	8.92	1,714,867
赵军涛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0	0		23.16	0	0	600,000	8.92	1,143,244
王玉林	副总经理	0	0		23.16	0	0	500,000	8.92	952,704
彭步庄	副总经理	0	0		23.16	0	0	500,000	8.92	952,704
李志强	副总经理	0	0		23.16	0	0	500,000	8.92	952,704

高波	财务总监	0	0		23.16	0	0	480,000	8.92	914,596
宋侃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0	0		23.16	0	0	400,000	8.92	762,163
合计	--	0	0	--	--	0	0	3,880,000	--	7,392,982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4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0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4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4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29
销售人员	71
技术人员	254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72
合计	1,54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硕士以上	71
本科	210
大专	335
中专、高中及以下	933
合计	1,549

2、薪酬政策

公司奉行“让员工满意、让顾客满意、让社会满意”的企业宗旨，制定切合公司实际且具有一定竞争力的薪酬政策。员工薪酬主要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两部分，基本薪酬部分由岗位价值、职级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奖金部分，以企业年度经营目标为导向，以个人业绩为依据。除此之外，为达到进一步激励员工的目的，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极大的激励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非现金收入的薪酬政策，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除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外，还提供年度体检、节日贺礼、生日贺礼、员工活动等福利和津贴，在创建和谐正海的同时提高了企业团队凝聚力。

3、培训计划

2015年，公司培训教育工作紧密围绕公司人才战略、人力资源规划、年度经营目标开展，根据培训需求调查结果，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认真落实，培训教育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相继开展了管理提升、时间管理、企业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培训、项目管理发等课程，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各类人才的业务知识和岗位技能，保证了公司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防范及控制经营决策及管理风险，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各层次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权利，尽可能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的召开，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大会的运作机制符合相关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1/2，提高了董事会履职能力和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人，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并按照拟定的会议议程进行。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

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体系，并不断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与审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管理任务。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员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重大决策均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做到了“五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重大决策均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做到了“五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2015 年 01 月 06 日	公告编号： 2015-03-01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3%	2015 年 04 月 28 日	2015 年 04 月 28 日	公告编号： 2015-03-04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5 年 06 月 15 日	2015 年 06 月 15 日	公告编号： 2015-03-0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严纯华	8	0	1	7	0	是
金福海	8	1	3	4	0	是
于希茂	8	2	6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1、2015 年严纯华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于希茂先生参与表决公司相关董事会会议。2015 年 7 月，严纯华先生因担任高校行政职务的需要，申请辞去公司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严纯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故严纯华先生的辞呈将自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的独立董事后生效。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股东大会已选举出新任的独立董事。

2、2015 年金福海先生由于个人出国学习等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于希茂先生参与表决公司相关董事会会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也在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并被公司予以采纳，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报告期内，各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等进展情况进行了监控，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并对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安排，在审计过程中与相关人员进行有效沟通，同时，审议公司内审部提交的年度审计计划及总结，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要求，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审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对考核和评价标准提出建议，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采用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年末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坚持创新加服务的理念，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在外界经济形势下行压力较大的情况下，继续保持了营业收入的增长。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②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③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①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持续经营收到挑战；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②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③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p> <p>①错报大于等于营业收入、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利润总额的 5%，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②错报大于等于营业收入、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错报小于总额的 0.5%；报错大于等于利润总额的 2%，小</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与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一致。</p>

	于利润总额 5%，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 ③ 错报小于营业收入、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利润总额的 2%，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4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和信审字（2016）第 00028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左伟、李慧

审计报告正文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左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慧

中国 济南市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4,491,239.84	768,764,021.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8,875,018.44	253,859,125.32
应收账款	467,649,449.88	166,328,284.33
预付款项	3,487,734.80	1,425,539.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568,066.19	7,282,609.1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36,487.95	2,643,200.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1,879,513.33	230,859,198.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7,542,177.69	13,843,955.08

流动资产合计	1,998,729,688.12	1,445,005,934.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38,089.9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2,262,193.37	309,155,100.33
在建工程	56,804,536.64	191,493,293.09
工程物资	17,230.78	15,450.5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787,358.59	31,931,516.07
开发支出		
商誉	268,842,717.77	
长期待摊费用	6,815,306.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85,650.73	4,228,857.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89,843.73	38,280,742.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9,442,927.59	605,104,960.07
资产总计	2,938,172,615.71	2,050,110,894.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5,831,529.22	207,383,807.97
应付账款	349,626,717.62	144,530,109.28
预收款项	45,525,113.48	120,443,249.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861,476.39	12,722,891.16
应交税费	11,120,785.57	5,348,167.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389,353.04	6,363,029.3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8,354,975.32	496,791,254.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2,390,435.06	
递延收益	30,646,435.76	17,568,28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97,354.32	1,101,187.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559,407.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293,632.69	18,669,469.24
负债合计	840,648,608.01	515,460,723.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5,074,022.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2,732,206.03	701,534,064.73

减：库存股	79,118,815.09	
其他综合收益	-167,273.19	-69,240.00
专项储备	4,286,400.23	2,844,029.28
盈余公积	80,888,489.39	67,641,105.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9,022,986.23	480,590,858.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2,718,015.60	1,492,540,817.92
少数股东权益	64,805,992.10	42,109,352.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97,524,007.70	1,534,650,170.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38,172,615.71	2,050,110,894.57

法定代表人：秘波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3,349,342.37	714,549,220.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6,655,018.44	253,859,125.32
应收账款	188,538,243.94	166,328,284.33
预付款项	574,199.69	5,096,399.38
应收利息	2,568,066.19	7,194,647.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903,614.18	20,813,105.91
存货	217,860,224.44	219,261,025.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2,142,131.85	10,454,554.81
流动资产合计	1,533,590,841.10	1,397,556,363.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6,748,728.00	62,950,36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8,597,242.83	262,131,399.87
在建工程	49,637,961.92	178,544,594.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678,841.03	22,786,219.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50,539.29	4,216,992.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58,443.00	34,721,556.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5,771,756.07	595,351,123.09
资产总计	2,499,362,597.17	1,992,907,486.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5,831,529.22	206,473,807.97
应付账款	125,483,425.73	132,404,517.02
预收款项	40,504,613.48	120,443,249.15
应付职工薪酬	11,187,148.47	10,587,563.27
应交税费	4,950,172.33	5,039,898.0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284,252.04	6,363,029.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6,241,141.27	481,312,064.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159,335.76	17,568,28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5,209.93	1,079,197.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559,407.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03,953.24	18,647,478.85
负债合计	501,345,094.51	499,959,543.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5,074,022.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2,890,997.39	701,692,856.09
减：库存股	79,118,815.0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286,400.23	2,844,029.28
盈余公积	80,888,489.39	67,641,105.74
未分配利润	563,996,408.74	480,769,951.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8,017,502.66	1,492,947,942.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99,362,597.17	1,992,907,486.5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65,837,103.09	769,043,911.38
其中：营业收入	1,365,837,103.09	769,043,911.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9,167,338.65	640,907,500.40
其中：营业成本	983,928,512.11	577,162,221.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59,377.98	2,431,173.69
销售费用	55,819,142.39	14,311,933.32
管理费用	151,842,451.53	58,342,063.06
财务费用	-20,583,935.37	-18,604,619.59
资产减值损失	31,101,790.01	7,264,728.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50,607.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320,372.10	128,136,410.98
加：营业外收入	14,616,845.63	3,266,19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555.56	117,802.04
减：营业外支出	974,504.48	491,725.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2,311.72	434,529.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2,962,713.25	130,910,883.78
减：所得税费用	22,804,087.08	17,914,062.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158,626.17	112,996,82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679,507.53	113,071,824.16
少数股东损益	2,479,118.64	-75,003.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033.19	-69,24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98,033.19	-69,240.00

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033.19	-69,24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8,033.19	-69,240.0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0,060,592.98	112,927,58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581,474.34	113,002,584.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79,118.64	-75,003.2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秘波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39,201,641.10	768,991,861.56
减：营业成本	701,084,133.70	580,342,497.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12,768.20	2,073,428.79
销售费用	14,595,296.06	14,295,285.12
管理费用	79,747,871.06	54,734,068.99
财务费用	-21,414,948.43	-17,236,924.90
资产减值损失	17,584,830.49	7,239,928.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4,823.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686,513.11	127,543,577.45
加：营业外收入	3,880,291.38	3,241,378.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2,982.05
减：营业外支出	707,136.29	233,817.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6,622.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859,668.20	130,551,137.70
减：所得税费用	20,385,831.71	17,946,378.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473,836.49	112,604,759.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473,836.49	112,604,759.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3,427,826.13	663,454,116.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35,522.99	18,921,673.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3,504.52	11,013,93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2,776,853.64	693,389,72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8,060,210.40	629,432,119.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32,027,163.35	81,219,431.04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334,755.44	37,808,570.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98,007.94	16,218,63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7,620,137.13	764,678,75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56,716.51	-71,289,028.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48,543.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455.00	526,062.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94,526.67	20,719,069.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87,525.30	21,245,131.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060,370.78	215,050,423.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4,030,508.7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330,801.00	21,051,999.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421,680.56	236,102,423.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534,155.26	-214,857,291.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279,979.7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59,464.70	24,219,98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139,444.40	24,219,98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094,299.36	1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28,404.04	25,870,141.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22,703.40	37,870,141.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16,741.00	-13,650,154.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4,145.97	-2,343,135.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86,551.78	-302,139,609.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904,556.92	1,045,044,165.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8,518,005.14	742,904,556.9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0,913,066.62	658,824,421.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35,522.99	18,921,673.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2,163.10	10,911,72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260,752.71	688,657,818.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4,113,248.95	647,610,030.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833,878.30	68,118,827.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433,714.39	34,819,974.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91,451.77	15,502,56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472,293.41	766,051,39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88,459.30	-77,393,581.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94,823.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84.00	342,110.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26,322.37	18,537,670.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34,129.46	18,879,781.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373,880.51	173,917,270.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612,702.33	1,560,3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986,582.84	195,477,630.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452,453.38	-176,597,849.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279,979.7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18,028.63	21,489,98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398,008.33	21,489,98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094,299.36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28,404.04	25,870,141.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122,703.40	37,870,141.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75,304.93	-16,380,154.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75,041.13	-2,273,895.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313,648.02	-272,645,479.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8,689,755.69	961,335,235.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376,107.67	688,689,755.6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701,534,064.73		-69,240,000.00	2,844,029.28	67,641,105.74		480,590,858.17	42,109,352.98	1,534,650,17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701,534,064.73		-69,240,000.00	2,844,029.28	67,641,105.74		480,590,858.17	42,109,352.98	1,534,650,170.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074,022.00			231,198,141.30	79,118,815.09	-98,033.19	1,442,370.95	13,247,383.65		108,432,128.06	22,696,639.12	562,873,836.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033.19				157,679,507.53	2,479,118.64	160,060,59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74,032.00			471,198,131.30	79,118,815.09						20,217,520.48	437,370,868.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74,032.00			446,409,031.30							20,217,520.48	491,700,583.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789,100.00	79,118,815.09							-54,329,715.0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247,383.65		-49,247,379.47		-35,999,995.82
1. 提取盈余公积								13,247,383.65		-13,247,383.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999,995.82		-35,999,995.8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9,999,990.00			-239,999,99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9,999,990.00				-239,999,99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42,370.95					1,442,370.95
1. 本期提取								2,437,983.72					2,437,983.72
2. 本期使用								995,612.77					995,612.7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5,074,022.00				932,732,206.03	79,118,815.09	-167,273.19	4,286,400.23	80,888,489.39		589,022,986.23	64,805,992.10	2,097,524,007.7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701,534,064.73			1,820,771.76	56,380,629.82		390,779,509.93	42,184,356.22	1,432,699,332.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701,534,064.73			1,820,771.76	56,380,629.82		390,779,509.93	42,184,356.22	1,432,699,332.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240.00	1,023,257.52	11,260,475.92		89,811,348.24	-75,003.24	101,950,838.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240.00				113,071,824.16	-75,003.24	112,927,580.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260,475.92		-23,260,475.92		-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60,475.92		-11,260,475.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23,257.52					1,023,257.52
1. 本期提取								1,995,137.17					1,995,137.17
2. 本期使用								-971,87					-971,87

								9.65					9.6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701,534,064.73		-69,240.00	2,844,029.28	67,641,105.74		480,590,858.17	42,109,352.98	1,534,650,170.9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701,692,856.09			2,844,029.28	67,641,105.74	480,769,951.72	1,492,947,942.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701,692,856.09			2,844,029.28	67,641,105.74	480,769,951.72	1,492,947,942.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074,022.00				221,198,141.30	79,118,815.09		1,442,370.95	13,247,383.65	83,226,457.02	505,069,559.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473,836.49	132,473,836.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74,032.00				461,198,131.30	79,118,815.09					407,153,348.2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74,032.00				446,409,031.30						471,483,063.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789,100.00	79,118,815.09					-64,329,715.0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247,383.65	-49,247,379.47	-35,999,995.82

1. 提取盈余公积								13,247,383.65	-13,247,383.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999,995.82	-35,999,995.8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9,999,990.00				-239,999,99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9,999,990.00				-239,999,99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42,370.95			1,442,370.95
1. 本期提取							2,437,983.72			2,437,983.72
2. 本期使用							995,612.77			995,612.7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5,074,022.00				922,890,997.39	79,118,815.09	4,286,400.23	80,888,489.39	563,996,408.74	1,998,017,502.6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701,692,856.09			1,820,771.76	56,380,629.82	391,425,668.43	1,391,319,92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701,692,856.09			1,820,771.76	56,380,629.82	391,425,668.43	1,391,319,926.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3,257.52	11,260,475.92	89,344,283.29	101,628,01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604,759.21	112,604,759.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260,475.92	-23,260,475.92	-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60,475.92	-11,260,475.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23,257.52			1,023,257.52
1. 本期提取							1,995,137.17			1,995,137.17
2. 本期使用							-971,879.65			-971,879.6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701,692,856.09			2,844,029.28	67,641,105.74	480,769,951.72	1,492,947,942.83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烟台正海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4月6日。2009年9月27日，公司以截至2009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55,526,867.09元为基础，折为公司股份12,000万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92号文件批准，公司2011年5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并于2011年5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6,000万元。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16,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新增注册资本8,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注册资本为24,00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7号），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实施，向交易对方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定向发行股份11,241,319股，向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3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4,832,713股，新增股份数量合计16,074,032股。至此，公司股份总数由240,000,000股增至256,074,032股。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8日实施了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工作，2015年5月19日完成股权登记，本次授予95名激励对象9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份总数由256,074,032股增至265,074,032股。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总股本265,074,0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35811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054074股，新增注册资本239,999,990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注册资本为505,074,022元。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7063003983；公司总部住所：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22号；法定代表人：秘波海。

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营业务为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和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6年4月13日批准。

（1）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
烟台正海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市开发区	材料精密加工和销售	840万元人民币	磁性材料、金属及合金材料、非金属材料、金属晶体材料、塑胶材料及上述材料的相关器件、模具、工装的	763万元人民币	100%	是

					精密加工和销售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	材料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	9600万元人民币	磁性材料、储氢材料、稀土材料及其合金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及相关器件、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5,376万元人民币	56%	是
Zhenghai Magnetics Europe GmbH (正海磁材欧洲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Otto-Hahn-Str.5, 69190 Walldorf, Germany	贸易、研发及技术服务	20万欧元	进出口贸易、仓储、分销、磁性材料相关研发及技术服务。	20万欧元	100%	是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新骏环路189号C105室、188号2号楼1楼	新能源汽车电控系统研发、销售与服务	5822.8765万元人民币	汽车电子、电力电子、电机控制、机电一体化系列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并提供现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相关软件的开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产品的加工，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安装、调试、维修服务，机电产品、电机控制系统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	42,258.2375万元人民币	88.6750%	是

(2)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标的资产上海大郡 81.5321% 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2015年4月9日相关股权完成股权登记手续，公司取得上海大郡的实际控制权。自2015年4月10日公司将上海大郡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66,369,260.30	31,243,550.14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北京大郡晟誉驱动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3,389,164.88	3,722,854.11
深圳大郡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8,799,512.85	-402,529.45
厦门大郡晟誉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921,153.46	-78,846.54

(3)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原则、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年度合并子公司报表的范围为：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
	直接	间接	小计		

烟台正海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2015年度全部财务报表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56%		56%	56%	2015年度全部财务报表
Zhenghai Magnetics Europe GmbH	100%		100%	100%	2015年度全部财务报表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88.6750%		88.6750%	88.6750%	2015年4月10日至报告期末全部财务报表
北京大郡晟誉驱动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88.6750%	88.6750%	88.6750%	2015年4月10日至报告期末全部财务报表
深圳大郡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88.6750%	88.6750%	88.6750%	2015年4月10日至报告期末全部财务报表
厦门大郡晟誉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88.6750%	88.6750%	88.6750%	2015年4月10日至报告期末全部财务报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附注三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起至少十二个月，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12月25日发布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界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同受集团公司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合并前，参与合并各方受最终控制方控制时间一般在1年以上（含1年），企业合并后所形成的报告主体受最终控制方控制时间也达到1年以上（含1年）。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成本按在合并日为取得对被合并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账面价值确定。对于吸收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

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当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认为实行了控制权的转移，并确定为购买日：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得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利机构通过；按照规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本公司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也计入合并成本。

对于吸收合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和列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和损益，以单独项目列示于合并财务报表内。

（3）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的子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作商誉。

（4）对于报告期内增加的子公司，若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

流量表；若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对于报告期内处置的子公司，不论属于同一控制抑或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均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及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相应的调整。

(6) 少数股东权益包括子公司合并当日少数股东按股权比例拥有的权益金额以及自合并日起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变动额。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2) 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 遵循下列规定: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作为“其他综合收益”内容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交易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 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 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 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 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 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具有融资性质的, 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

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是指单个客户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全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余额 10% 以上（含 10%）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的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以及委托其他企业加工的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的计价方法：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3) 确定发出存货成本所采用的方法：存货发出时公司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有各类存货的跌价准备的累计提取额，不得超过其实际成本。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后续处置该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此处计入股

东权益的金额按比例或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之3.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投资方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成本法转权益法：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

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首先应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然后比较剩余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前者大于后者的，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而已出租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取得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应当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年	10%	3.6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年	10%	6.00%~9.0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10%	9.00%~18.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10%	18.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10%	9.00%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10 年	10%	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从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暂估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同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并停止利息资本化，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构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构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期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

为构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

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构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根据其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无法可靠确定其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在其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直接取得的使用权按照土地使用权证标明的使用年限在使用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间接取得的使用权根据土地使用权

证标明的使用年限在取得后的使用期内按尚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非专利技术按照10年期限在其使用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各摊销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将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5）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不适用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摊销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的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企业应当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认设定受益计划的福利义务，按照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因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因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对于辞退福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②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

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一次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企业应当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净负债或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跟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企业应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计量时应当考虑长期残疾福利支付的可能性和预期支付的期限；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企业应当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25、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6、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2)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会计处理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授予日，是指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应付职工薪酬。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终止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

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具体业务中，公司对国内销售产品在销售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运至买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公司根据买方反馈的验收合格信息据以开具发票后确认收入；公司对国外销售产品在销售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报关出口后，根据出口报关单开具出口专用发票后确认收入。

如客户对公司产品数量、质量等存在异议，应于双方约定的验货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并提供相关的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文件；超过此约定期限公司没有收到客户的书面异议或相关的证明资料，视为产品符合合同约定。在国内销售中产品若检验不合格，待公司确认后，产品应退回公司，公司不确认收入；在国外销售中产品若检验不合格，待公司确认后，产品应退回公司，公司重新办理报关手续，作为销售退回核算，冲减公司原已确认的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对于拥有产权的办公房屋出租等租赁收入确认的具体条件：根据合同，约定的义务已经履行；房屋出租相应的租赁款项已收到或按合同约定取得收款的权利。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资本性投入不属于政府补助。

公司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本公司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

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

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应税收入	17%、6%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烟台正海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25%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北京大郡晟誉驱动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5%
深圳大郡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25%
厦门大郡晟誉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2014年10月31日，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山东省科技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向公司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7000204），公司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3年11月19日，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向上海大郡核发编号为GF20133100040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上海大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上海大郡2013年、2014年、2015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公司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50%摊销。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596.20	6,168.64
银行存款	598,501,793.12	712,435,601.41
其他货币资金	45,975,850.52	56,322,251.57
合计	644,491,239.84	768,764,021.62

其他说明

- （1）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是公司存入银行作为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的保证金存款；
- （2）所有银行存款均以公司及子公司的名义于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开户储存；
- （3）公司报告期内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5,913,412.38	192,050,775.52
商业承兑票据	72,961,606.06	61,808,349.80
合计	238,875,018.44	253,859,125.3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0,387,419.51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0
合计	240,387,419.51	1,0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 (1) 公司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股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开具的票据。
- (2) 公司报告期内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无质押应收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1,609,974.11	96.73%	6,221,758.23	1.32%	465,388,215.88	168,624,986.22	100.00%	2,296,701.89	1.36%	166,328,284.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27,090.00	3.27%	13,665,856.00	85.80%	2,261,234.00					
合计	487,537,064.11		19,887,614.23		467,649,449.88	168,624,986.22		2,296,701.89		166,328,284.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64,875,079.86	4,648,750.80	1.00%
1 至 2 年	3,751,526.75	375,152.68	10.00%
2 至 3 年	2,550,732.50	765,219.75	30.00%
3 年以上	432,635.00	432,635.00	100.00%
合计	471,609,974.11	6,221,758.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498,666.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215,167,821.31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4.1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2,151,678.21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86,450.01	97.10%	1,331,415.16	93.40%
1至2年	7,160.00	0.20%		
3年以上	94,124.79	2.70%	94,124.79	6.60%
合计	3,487,734.80	--	1,425,539.95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汇总金额为2,372,232.01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8.02%。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568,066.19	7,282,609.10
合计	2,568,066.19	7,282,609.1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74,751.34	100.00%	538,263.39	19.40%	2,236,487.95	2,795,962.90	100.00%	152,762.63	5.46%	2,643,200.27
合计	2,774,751.34		538,263.39		2,236,487.95	2,795,962.90		152,762.63		2,643,200.2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15,893.85	11,158.93	1.00%
1 至 2 年	144,359.70	14,435.97	10.00%
2 至 3 年	1,431,184.71	429,355.41	30.00%
3 年以上	83,313.08	83,313.08	100.00%

合计	2,774,751.34	538,263.39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9,585.3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4,965.59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976,526.12
备用金	124,332.68	195,736.78
保证金	2,174,814.00	1,623,700.00
其他往来	475,604.66	
合计	2,774,751.34	2,795,962.9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财政局政府非税收入专户	保证金	899,600.00	2-3 年	32.42%	269,880.00
烟台开发区热力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14.42%	4,000.00
上海紫享投资管理服务部	保证金	365,000.00	1 年以内	13.15%	3,650.00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保证金	266,000.00	2-3 年	9.59%	79,800.00
浙江达可尔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5,406.71	2-3 年	9.57%	79,622.01
合计	--	2,196,006.71	--	79.15%	436,952.0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479,260.59	518,170.55	106,961,090.04	65,679,741.58		65,679,741.58
在产品	5,397,837.26		5,397,837.26	4,206,205.82		4,206,205.82
库存商品	185,832,340.19	13,043,324.13	172,789,016.06	87,495,707.40	7,056,852.19	80,438,855.21
低值易耗品	13,440.68		13,440.68	20,016.38		20,016.38
自制半成品	64,464,839.35	803,815.25	63,661,024.10	40,951,390.26	1,086,147.15	39,865,243.11
委托加工物资	43,057,105.19		43,057,105.19	40,649,136.73		40,649,136.73
合计	406,244,823.26	14,365,309.93	391,879,513.33	239,002,198.17	8,142,999.34	230,859,198.8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1,451.10	323,404.14	296,684.69		518,170.55
库存商品	7,056,852.19	11,744,805.19	5,123,099.94	10,881,433.19		13,043,324.13
自制半成品跌价准备	1,086,147.15	7,232,247.70		7,514,579.60		803,815.25
合计	8,142,999.34	19,468,503.99	5,446,504.08	18,692,697.48		14,365,309.93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			本期生产已领用		
库存商品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			本期已销售		
自制半成品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			本期生产已领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理财	238,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542,177.69	13,843,955.08
合计	247,542,177.69	13,843,955.08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30,000,000.00	0.00	3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30,000,000.00	0.00	3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30,000,000.00	0.00	30,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 公司	30,000,000 .00		30,000,000 .00							
上海大郡驱动系统 有限公司		5,000,000. 00		5,000,000. 00					10.00%	
合计	30,000,000 .00	5,000,000. 00	30,000,000 .00	5,000,000. 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浙江卧龙 大郡新动 力电机有 限公司		6,000,000 .00		238,089.9 6						6,238,089 .96	
小计		6,000,000 .00		238,089.9 6						6,238,089 .96	
合计		6,000,000 .00		238,089.9 6						6,238,089 .96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仪器仪表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7,788,061.95	322,391,316.15	4,926,882.29	28,628,349.28	3,500,748.02	18,580,597.09		505,815,954.78
2.本期增加金额	42,745,975.96	133,578,838.20	2,271,265.92	4,423,596.64	5,185,195.17	14,510,537.28	8,893,068.89	211,608,478.06
(1) 购置	2,529,419.00	8,849,086.44	1,081,846.04	2,794,482.66	2,553,323.72	4,253,793.19	2,829,477.06	24,891,428.11
(2) 在建工程转入	40,216,556.96	119,066,101.93		1,017,691.47	1,278,561.39	4,829,887.58	26,666.67	166,435,466.00
(3) 企业合并增加		5,663,649.83	1,189,419.88	611,422.51	1,353,310.06	5,426,856.51	6,036,925.16	20,281,583.95
3.本期减少金额		2,768,901.25	276,105.13	45,099.38	174,405.00	12,820.51	72,543.29	3,349,874.56
(1) 处置或报废		2,768,901.25	276,105.13	45,099.38	174,405.00	12,820.51	72,543.29	3,349,874.56
4.期末余额	170,534,037.91	453,201,253.10	6,922,043.08	33,006,846.54	8,511,538.19	33,078,313.86	8,820,525.60	714,074,558.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756,199.73	149,902,166.29	1,721,581.48	10,775,746.92	1,971,305.00	8,533,855.03		196,660,854.45
2.本期增加金额	5,193,807.02	31,255,834.52	1,422,583.67	2,480,079.57	1,751,898.18	3,077,861.52	2,719,780.71	47,901,845.19
(1) 计提	5,193,807.02	29,391,643.18	743,060.36	2,121,720.47	754,869.71	1,387,438.67	955,160.37	40,547,699.78
(2) 企业合并增加		1,864,191.34	679,523.31	358,359.10	997,028.47	1,690,422.85	1,764,620.34	7,354,145.41
3.本期减少金额		2,270,402.37	253,415.95	2,280.62	141,724.20	37,006.53	45,505.06	2,750,334.73

(1) 处 置或报废		2,270,402.37	253,415.95	2,280.62	141,724.20	37,006.53	45,505.06	2,750,334.73
4.期末余 额	28,950,006.7 5	178,887,598. 44	2,890,749.20	13,253,545.8 7	3,581,478.98	11,574,710.0 2	2,674,275.65	241,812,364. 9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 面价值	104,031,862. 22	172,489,149. 86	3,205,300.81	17,852,602.3 6	1,529,443.02	10,046,742.0 6		309,155,100. 33
2.期初账 面价值	141,584,031. 16	274,313,654. 66	4,031,293.88	19,753,300.6 7	4,930,059.21	21,503,603.8 4	6,146,249.95	472,262,193. 3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6,140,593.38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机加工表面处理车间厂房	20,202,383.99	尚处于验收阶段，暂估转固
动力车间厂房	2,286,747.33	尚处于验收阶段，暂估转固
食堂	3,001,924.67	尚处于验收阶段，暂估转固
毛坯车间厂房	7,894,619.18	尚处于验收阶段，暂估转固
西区门卫室	193,560.33	尚处于验收阶段，暂估转固
生产一车间（江华子公司）	13,633,740.97	尚处于验收阶段，暂估转固
综合办公楼（江华子公司）	9,350,829.00	尚处于验收阶段，暂估转固
职工宿舍（江华子公司）	2,917,821.87	尚处于验收阶段，暂估转固
合计	59,481,627.34	--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1,451,450.62		1,451,450.62	101,908,465.08		101,908,465.08
安装工程	20,952,803.47		20,952,803.47	23,150,858.15		23,150,858.15
建筑工程	26,417,272.03		26,417,272.03	49,290,649.47		49,290,649.47
待摊支出	7,983,010.52		7,983,010.52	17,143,320.39		17,143,320.39
合计	56,804,536.64		56,804,536.64	191,493,293.09		191,493,293.0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后加工升级改造项目	128,030,000.00	66,437,694.55	13,752,447.91	48,179,018.30		32,011,124.16	75.27%	100.00%				募股资金
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扩产项目	169,110,000.00	102,128,777.02	427,578.53	92,699,992.36		9,856,363.19	67.71%	100.00%				募股资金
2,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合金速凝薄片项目	53,760,000.00	12,371,920.24	6,298,602.17	11,528,232.57		7,142,289.84	84.92%	100.00%				募股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与新技术开发项目	94,859,300.00	6,145,434.87	11,109,359.28	11,042,052.87		6,212,741.28	24.47%	100.00%				募股资金

合计	445,759,300.00	187,083,826.68	31,587,987.89	163,449,296.10		55,222,518.47	--	--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物资	17,230.78	15,450.58
合计	17,230.78	15,450.58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专利技术及软件著作权组合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711,505.83		9,000,000.00	620,095.18		45,331,601.01
2.本期增加				3,527,998.93	67,057,000.00	70,584,998.93

金额						
(1) 购置				576,730.22		576,730.2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951,268.71	67,057,000.00	70,008,268.7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711,505.83		9,000,000.00	4,148,094.11	67,057,000.00	115,916,599.9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85,311.47		9,000,000.00	114,773.47		13,400,084.94
2.本期增加金额	781,542.60			889,063.84	10,058,549.97	11,729,156.41
(1) 计提	781,542.60			329,201.70	5,029,274.97	6,140,019.27
(2) 企业合并增加				559,862.14	5,029,275.00	5,589,137.1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066,854.07		9,000,000.00	1,003,837.31	10,058,549.97	25,129,241.3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426,194.36			505,321.71		31,931,516.07
2.期初账面价值	30,644,651.76			3,144,256.80	56,998,450.03	90,787,358.5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大郡动力控 制技术有限公司		268,842,717.77		268,842,717.77
合计		268,842,717.77		268,842,717.77

(2) 商誉减值准备

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情况。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145,104.35	329,798.33		6,815,306.02
合计		7,145,104.35	329,798.33		6,815,306.02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无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85,650.73		4,228,85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97,354.32		1,101,187.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收购预付款		20,000,000.00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4,389,843.73	18,280,742.16
合计	14,389,843.73	38,280,742.16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5,831,529.22	207,383,807.97
合计	265,831,529.22	207,383,807.97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38,629,579.86	142,700,907.86
1~2 年	10,204,365.57	1,079,014.32
2~3 年	51,247.82	208,330.22
3 年以上	741,524.37	541,856.88
合计	349,626,717.62	144,530,109.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8,086,762.79	22,969,453.45
1~2 年	16,534,901.52	636,477.39
2~3 年	605,743.91	96,603,992.62
3 年以上	297,705.26	233,325.69
合计	45,525,113.48	120,443,249.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722,891.16	134,838,371.67	123,136,540.20	24,424,722.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590,294.98	10,153,541.22	436,753.76
三、辞退福利		35,054.64	35,054.64	
合计	12,722,891.16	145,463,721.29	133,325,136.06	24,861,476.3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23,295.66	115,387,023.48	103,977,105.66	20,433,213.48
2、职工福利费		6,948,645.93	6,948,645.93	
3、社会保险费		6,302,513.39	6,117,180.49	185,332.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07,186.66	4,942,539.66	164,647.00
工伤保险费		758,142.16	748,422.90	9,719.26
生育保险费		437,184.57	426,217.93	10,966.64
4、住房公积金		3,501,899.84	3,417,099.44	84,800.4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99,595.50	2,698,289.03	2,676,508.68	3,721,375.85
合计	12,722,891.16	134,838,371.67	123,136,540.20	24,424,722.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761,019.40	9,340,827.24	420,192.16
2、失业保险费		829,275.58	812,713.98	16,561.60
合计		10,590,294.98	10,153,541.22	436,753.76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本公司根据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22,734.57	
企业所得税	7,904,134.83	4,590,239.34
个人所得税	203,213.76	113,187.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328.91	18,046.85
教育费附加	65,359.22	12,890.60
房产税	282,241.81	209,328.96
土地使用税	336,739.09	336,739.09
印花税	126,674.16	65,157.30
其他税费	65,359.22	2,578.12
合计	11,120,785.57	5,348,167.52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无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介费	1,866,738.32	1,736,230.30
保证金	2,086,035.00	70,2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9,559,407.54	
其他往来	7,877,172.18	4,556,599.05
合计	51,389,353.04	6,363,029.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无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2,390,435.06		
合计	12,390,435.06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568,281.72	25,685,200.00	12,607,045.96	30,646,435.76	
合计	17,568,281.72	25,685,200.00	12,607,045.96	30,646,435.7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企业合并转入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资金	3,168,281.72		322,695.96		2,845,585.76	与资产相关
山东省自主创新成果转化项目补助经费	3,500,000.00		2,086,250.00		1,413,750.00	与资产相关
山东省自主创新重大专项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重大专项开发区配套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4,900,000.00				4,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永磁电机的高速列车牵引传动系统（高铁 863 项目）		9,000,000.00	7,867,700.00		1,132,300.00	与收益相关
东风小型纯电动轿车		2,296,000.00			2,296,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开发项目						
五洲龙新能源客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		3,200,000.00			3,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牌全新平台纯电动轿车产业化开发项目		5,400,000.00			5,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风小型纯电动轿车开发与产业化技术项目		443,800.00			443,800.00	与收益相关
采用国产 IGBT 芯片和模板的车用电驱动集成及应用产业化项目		1,440,000.00			1,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闵行区科技小巨人培育项目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公交客车用增程式电机系统项目		585,000.00			585,000.00	与收益相关
铝屑挤压锻工艺在电机端上的应用项目		140,000.00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程式乘用车双电机控制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力电子模块及驱动控制集成开发项目		2,330,400.00	2,330,400.00			
合计	17,568,281.72	25,685,200.00	12,607,045.96		30,646,435.76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9,559,407.55	
合计	39,559,407.55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0,000,000.00	25,074,032.00		239,999,990.00		265,074,022.00	505,074,022.00

说明1：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2015年1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47号文《关于核准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发行11,241,319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32,713股新股以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上述发行股份每股面值均为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增加16,074,032.00元；

说明2：根据公司2014年8月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以及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9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90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增加9,000,000.00元；

说明3：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正海磁材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65,074,03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054074股，新增注册资本239,999,99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01,692,856.09	446,409,031.30	239,999,990.00	908,101,897.39
其他资本公积	-158,791.36	24,789,100.00		24,630,308.64
合计	701,534,064.73	471,198,131.30	239,999,990.00	932,732,206.03

说明1：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2015年1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47号文《关于核准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32,713股新股以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26.90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5,282,505.74元，扣除股本为人民币4,832,713.00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120,449,792.74元。

说明2：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2015年1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47号文《关于核准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贵公司向明绚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发行11,241,319股股份购买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大郡”）81.5321%股权。上海大郡81.5321%股权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中铭评

报字[2014]第1009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作价392,205,663.00元,由公司发行11,241,319股股份及支付现金人民币126,235,990.00元为交易对价购买。上述股份发行后,贵公司股本增加11,241,319.00元,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254,728,354.00元。

说明3: 根据公司2014年8月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以及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9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900万股,授予价格为8.92元/股。发行完成后,公司实际收到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0,230,884.56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9,000,000.00元,余额人民币71,230,884.56元计入资本公积。

说明4: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总股本265,074,03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054074股,减少资本公积239,999,990.00元。

说明5: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在锁定期计提的股权激励成本以及股份支付成本。

56、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9,118,815.09		79,118,815.09
合计		79,118,815.09		79,118,815.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取得的认购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折现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240.00	-98,033.19			-98,033.19		-167,273.1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9,240.00	-98,033.19			-98,033.19		-167,273.1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9,240.00	-98,033.19			-98,033.19		-167,273.19

1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844,029.28	2,437,983.72	995,612.77	4,286,400.23
合计	2,844,029.28	2,437,983.72	995,612.77	4,286,400.23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7,641,105.74	13,247,383.65		80,888,489.39
合计	67,641,105.74	13,247,383.65		80,888,489.39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0,590,858.17	390,779,509.9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0,590,858.17	390,779,509.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679,507.53	113,071,824.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247,383.65	11,260,475.9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999,995.82	12,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9,022,986.23	480,590,858.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61,184,414.45	983,616,599.86	764,983,215.77	576,910,581.35
其他业务	4,652,688.64	311,912.25	4,060,695.61	251,639.68
合计	1,365,837,103.09	983,928,512.11	769,043,911.38	577,162,221.03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44,186.19	81,25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04,129.32	1,370,784.16
教育费附加	3,011,062.47	979,131.53
合计	7,059,377.98	2,431,173.6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工资性费用	8,408,211.56	2,398,888.87
售后费用	14,990,610.88	
业务费	13,420,722.13	956,390.34
业务宣传费	913,088.61	374,017.67
运输费	10,452,289.85	5,964,430.94
差旅费	2,506,125.73	1,221,967.66
样品费用	1,996,365.43	580,572.57
其他	3,131,728.20	2,815,665.27
合计	55,819,142.39	14,311,933.3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82,689,697.87	32,228,764.80
修理费	9,781,008.13	8,325,037.42
人工费用	33,171,160.90	5,629,250.92
税费	4,708,027.33	2,760,097.41

无形资产摊销	5,938,561.74	721,355.87
折旧	2,321,756.92	1,477,967.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9,798.33	
业务招待费	760,602.95	516,782.76
宣传、咨询及信披费	1,850,108.99	231,753.06
筹办费用		1,236,407.24
租赁费	3,362,764.56	
其他费用	6,928,963.81	5,214,646.15
合计	151,842,451.53	58,342,063.06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12,303.54	
减：利息收入	19,483,135.58	21,624,691.59
利息净支出/（净收入）	-18,170,832.04	-21,624,691.59
金融机构手续费	442,236.66	479,641.44
汇兑损益	-2,855,339.99	2,540,430.56
合计	-20,583,935.37	-18,604,619.59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633,286.02	700,174.2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9,468,503.99	6,564,554.63
合计	31,101,790.01	7,264,728.89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银行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7,848,543.63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认的投资收益	4,563,974.07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238,089.96	
合计	12,650,607.66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555.56	117,802.04	5,555.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555.56	117,802.04	5,555.56
政府补助	14,541,438.46	3,146,395.96	14,541,438.46
其他	69,851.61	2,000.00	69,851.61
合计	14,616,845.63	3,266,198.00	14,616,845.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资金						371,445.96	322,695.96	与资产相关
2、科技及技改补助资金						260,000.00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专利补助资金						173,550.50	28,200.00	与收益相关
4、经贸发展补助资金							685,000.00	与收益相关
5、行业发展补助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6、投资奖励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7、自主创新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2,537,500.00		与收益相关
8、烟台市创新奖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9、创新型开发区建设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稳岗补贴						129,842.00		与收益相关
11、电力电子模块及驱动控制集成开发项目经费						2,330,400.00		与收益相关
12、电动汽车用永磁磁阻同步电机的高效率轻量小型化设计与制造技术研究项目验收尾款						268,000.00		与收益相关
13、基于永磁电机的高速列车牵引传动系统项目补助						7,867,700.00		与收益相关
14、其他						3,000.00	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4,541,438.46	3,146,395.96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62,311.72	434,529.93	562,311.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62,311.72	434,529.93	562,311.72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312,192.76	57,195.27	312,192.76
合计	974,504.48	491,725.20	974,504.48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856,890.35	20,062,608.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52,803.27	-2,148,545.56

合计	22,804,087.08	17,914,062.86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2,962,713.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444,406.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628.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440.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0,733.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5,735.65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35,713.49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5,207,661.75
其他	98,987.62
所得税费用	22,804,087.08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九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注释 57、其他综合收益。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政府补助	8,239,609.50	8,813,700.00
2、其他	5,173,895.02	2,200,233.13
合计	13,413,504.52	11,013,933.1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销售费用中的其他现金支出	25,125,206.18	5,274,461.16
2、管理费用中的其他现金支出	14,803,520.45	7,085,528.29

3、往来款及其他	3,269,281.31	3,858,641.59
合计	43,198,007.94	16,218,631.0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定期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	21,994,526.67	20,709,069.53
2、投资奖励款		10,000.00
3、收回投资收购预付款	20,000,000.00	
合计	41,994,526.67	20,719,069.5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筹建费净支出		1,051,999.80
2、投资收购预付款		20,000,000.00
3、购买理财产品	238,000,000.00	
4、股权收购往来	8,330,801.00	
合计	246,330,801.00	21,051,999.8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票据保证金	25,859,464.70	24,219,987.00
合计	25,859,464.70	24,219,987.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红利派发手续费	288,579.94	10,676.51
2、期末票据保证金	45,973,234.70	25,859,464.70
3、往来款	10,000,000.00	

4、股份发行费用	4,766,589.40	
合计	61,028,404.04	25,870,141.2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0,158,626.17	112,996,820.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101,790.01	7,264,728.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547,699.78	27,061,690.48
无形资产摊销	6,140,019.27	721,355.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9,79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4,265.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91.07	316,727.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142,799.57	-16,531,403.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50,607.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97,156.13	-1,878,613.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5,647.14	-269,932.0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775,717.48	-53,675,880.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250,797.52	-205,572,542.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478,139.89	56,202,762.44
其他	21,716,612.40	2,075,25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56,716.51	-71,289,028.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8,518,005.14	742,904,556.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2,904,556.92	1,045,044,165.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86,551.78	-302,139,609.0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6,612,702.33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582,193.55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4,030,508.78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98,518,005.14	742,904,556.92
其中：库存现金	13,596.20	6,168.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8,501,793.12	712,435,601.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15.82	30,462,786.8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8,518,005.14	742,904,556.92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票据保证金	45,973,234.70	不能用于支付的保证金
合计	45,973,234.70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1,608,482.00
其中：美元	3,107,366.74	6.4936	20,177,996.66
欧元	1,657,586.77	7.0952	11,760,909.66
日元	400,052.00	0.0539	21,552.80
应收账款	--	--	30,113,851.99
其中：美元	4,134,589.22	6.4936	26,848,368.56
欧元	460,238.39	7.0952	3,265,483.43
预收账款			907,982.51
其中：美元	38,153.50	6.4936	247,753.57
欧元	93,052.90	7.0952	660,228.94
其他应付款			6,638,644.50
其中：美元	898,738.49	6.4936	5,836,048.25
欧元	113,118.20	7.0952	802,596.2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企业名称	经营地址	记账本位币
Zhenghai Magnetics Europe GmbH (正海磁材欧洲有限公司)	Otto-Hahn-Str.5, 69190 Walldorf, Germany	欧元

78、套期

无

7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17日	392,582,375.33	81.5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2015年04月09日	股权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取得实际控制权	431,339,044.12	31,243,550.14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56,612,702.33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65,969,673.00
合并成本合计	422,582,375.3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53,739,657.5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68,842,717.77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2,582,193.55	32,582,193.55
应收款项	97,808,949.24	97,808,949.24
存货	89,275,529.16	88,291,161.21
固定资产	12,927,438.54	12,927,438.54
无形资产	64,419,131.57	2,391,406.57
应收票据	12,442,800.00	12,442,800.00
预付款项	11,179,016.90	11,179,016.90
其他应收款	1,752,341.94	1,752,341.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在建工程	205,393.53	205,393.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59,636.76	10,859,636.76
应付款项	103,148,372.39	103,148,372.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51,813.94	
预收账款	254,516.00	254,516.00
应付职工薪酬	3,597,971.09	3,597,971.09
应交税费	-114,366.34	-114,366.34
其他应付款	24,231,972.00	24,231,972.00
递延收益	19,361,000.00	19,361,000.00
净资产	178,521,152.11	124,960,873.10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217,520.48	14,151,818.88
取得的净资产	153,739,657.56	110,809,054.22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2,751,587.37	4,563,974.07	按照其在购买日的股权比例重新计量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烟台正海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烟台市开发区	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材料精密加工和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省永州市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	材料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	56.00%		直接投资
Zhenghai Magnetics Europe GmbH(正海磁材)	德国	Otto-Hahn-Str.5, 69190 Walldorf, German	贸易、研发及技术服务	100.00%		直接投资

欧洲有限公司)		y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闵行区	机电产品、电机控制系统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88.6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大郡晟誉驱动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采育经济开发区	汽车电子、电机控制产品的开发和销售		88.6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大郡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龙岗区	汽车电子、电机控制产品销售		88.6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厦门大郡晟誉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火炬高新区	电机控制控制技术研发销售		88.6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44.00%	-548,908.72		41,560,444.26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合并）	11.33%	3,028,027.36		23,245,547.8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64,129,147.6	54,108,490.96	118,237,605.72	23,239,783.59		23,239,783.59	60,666,972.31	50,356,932.45	111,023,904.76	15,298,839.42	21,990.39	15,320,829.81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合并）	481,001,663.57	58,444,718.20	539,446,381.77	345,199,586.41	27,877,535.06	373,077,121.4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74,210,027.21	-1,247,519.82	-1,247,519.82	-10,542,582.03	2,840,662.82	-170,461.91	-170,461.91	1,353,638.96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合并)	431,339,044.12	31,243,550.14	31,243,550.14	-29,140,825.81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卧龙大郡新动力电机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研发、生产、销售		3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资产合计	73,003,452.34	
负债合计	52,209,819.15	
营业收入	25,139,364.09	
净利润	793,633.19	
综合收益总额	793,633.19	
合计	238,089.96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在德国设立了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该子公司已完成注册手续尚未正式开始经营，汇率变动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的影响较小。2015年期末公司外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列示见本财务报表附注项目注释之“5.46 外币货币性项目”，外汇汇率波动会对公司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报告期

内无长短期借款，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利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国家产业政策范围内允许的投资；企业管理信息咨询；电脑、汽车、钣金、添加剂、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电子产品销售；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资产租赁；机械加工。	26,000 万元	53.30%	53.30%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正海集团山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典当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苏州正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电子网板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洋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合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芜湖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长春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成都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佛山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正海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正海聚晟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郑州正海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西正海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嘉兴正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参与的合伙企业
嘉兴昌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参与的合伙企业
嘉兴正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参与的合伙企业
嘉兴佐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参与的合伙企业
嘉兴佑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参与的合伙企业
曲祝利	公司副董事长，持有公司控股股东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陈学忠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丁学连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王文哲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其他说明

其他关联方还包括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秘波海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本公司的其他关联自然人，主要指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烟台正海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劳保用品、包装材料等	125.74	125.74	否	129.97
烟台正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工作餐	38.34	38.34	否	29.90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职工宿舍	0.98	0.98	否	0.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67.20	67.2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01月19日	2016年01月19日	否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02月16日	2018年02月15日	否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	2015年08月19日	2016年08月19日	否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年10月23日	2016年10月22日	否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62,500,000.00	2015年08月18日	2016年08月1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2015年01月19日，正海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2015烟银最保字第50500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5年01月19日至2016年01月19日期间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②2015年02月16日，正海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西大街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5年西大（保）字000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5年02月16日至2018年02月15日期间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西大街支行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③2015年08月19日，正海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ZB1460201500000005”《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5年08月19日至2016年08月19日期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6,6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④2015年10月23日，正海集团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平银（青岛）综字第A045201509220001（额保001）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公司自2015年10月23日至2016年10月22日期间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8,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⑤2015年08月18日，正海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烟开保2015-16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5年08月18日至2016年08月18日期间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6,25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0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8.92 元/股 24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对授予的股票期权成本进行估计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的各期权益工具满足相应判断期公司规定的业绩条件时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789,1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789,10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912,743.48	100.00%	2,374,499.54	1.24%	188,538,243.94	168,624,986.22	100.00%	2,296,701.89	1.36%	166,328,284.33
合计	190,912,743.48		2,374,499.54		188,538,243.94	168,624,986.22		2,296,701.89		166,328,284.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9,484,977.23	1,851,789.11	1.00%
1 至 2 年	11,611.75	1,161.18	10.00%
2 至 3 年	1,278,007.50	383,402.25	30.00%
3 年以上	138,147.00	138,147.00	100.00%
合计	190,912,743.48	2,374,499.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7,797.6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公司本报告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公司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公司本报告期无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16,408,878.37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0.9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164,088.78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178,771.73	100.00%	275,157.55	0.38%	71,903,614.18	20,918,408.54	100.00%	105,302.63	0.50%	20,813,105.91
合计	72,178,771.73		275,157.55		71,903,614.18	20,918,408.54		105,302.63		20,813,105.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7,044,718.43	4,977.55	1.00%
1 至 2 年	163,324.65	200.00	10.00%
2 至 3 年	899,600.00	269,880.00	30.00%
3 年以上	4,071,128.65	100.00	100.00%
合计	72,178,771.73	275,157.5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69,854.92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公司本报告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本报告期无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账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976,526.12
备用金	77,755.00	145,736.78
保证金	1,301,700.00	1,301,700.00
与子公司往来	70,779,316.73	18,494,445.64
其他往来	20,000.00	

合计	72,178,771.73	20,918,408.54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烟台正海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779,316.73	1 年以内	21.86%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000,000.00	1 年以内	76.20%	
财政局政府非税收入专户	保证金	899,600.00	2-3 年	1.25%	269,880.00
烟台开发区热力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0.55%	4,000.00
魏新明	备用金	77,755.00	1 年以内	0.11%	777.55
合计	--	72,156,671.73	--	99.97%	274,657.5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6,748,728.00	0.00	486,748,728.00	62,950,360.00	0.00	62,950,360.00
合计	486,748,728.00	0.00	486,748,728.00	62,950,360.00	0.00	62,950,36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烟台正海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7,630,000.00	673,725.67		8,303,725.67		
江华正海五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53,760,000.00	542,267.00		54,302,267.00		
Zhenghai Magnetics Europe GmbH(正海磁材欧洲有限公司)	1,560,360.00			1,560,360.00		
上海大郡动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422,582,375.33		422,582,375.33		
合计	62,950,360.00	423,798,368.00		486,748,728.00		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4,727,044.13	700,847,669.32	764,983,215.77	580,090,857.54
其他业务	4,474,596.97	236,464.38	4,008,645.79	251,639.68
合计	939,201,641.10	701,084,133.70	768,991,861.56	580,342,497.22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银行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7,194,823.09	
合计	7,194,823.09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6,75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42,873.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3,776.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63,974.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55,364.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89,698.37	
合计	14,261,251.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8%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0%	0.29	0.2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相关补充资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资产和负债按流动性列报的相关要求，对预付

的非流动资产购买款、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予以重分类，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4,491,239.84	768,764,021.62	1,069,264,152.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8,875,018.44	253,859,125.32	134,601,372.45
应收账款	467,649,449.88	166,328,284.33	98,634,464.47
预付账款	3,487,734.80	1,425,539.95	7,471,558.47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2,568,066.19	7,282,609.10	8,495,660.37
其他应收款	2,236,487.95	2,643,200.27	1,427,937.83
存货	391,879,513.33	230,859,198.83	178,418,432.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7,542,177.69	13,843,955.08	3,263,453.94
流动资产合计	1,998,729,688.12	1,445,005,934.50	1,501,577,033.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38,089.9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2,262,193.37	309,155,100.33	265,023,502.56
在建工程	56,804,536.64	191,493,293.09	38,592,860.81
工程物资	17,230.78	15,450.5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787,358.59	31,931,516.07	25,801,760.79
开发支出			
商誉	268,842,717.77		
长摊待摊费用	6,815,306.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85,650.73	4,228,857.84	2,350,244.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89,843.73	38,280,742.16	27,825,013.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9,442,927.59	605,104,960.07	389,593,381.73
资产总计	2,938,172,615.71	2,050,110,894.57	1,891,170,415.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5,831,529.22	207,383,807.97	198,714,130.50
应付账款	349,626,717.62	144,530,109.28	80,651,157.89
预收账款	45,525,113.48	120,443,249.15	147,428,420.76
应付职工薪酬	24,861,476.39	12,722,891.16	8,745,142.77
应交税费	11,120,785.57	5,348,167.52	2,944,318.61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51,389,353.04	6,363,029.35	11,625,814.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8,354,975.32	496,791,254.43	450,108,985.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2,390,435.06		
递延收益	30,646,435.76	17,568,281.72	6,990,977.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97,354.32	1,101,187.52	1,371,119.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559,407.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293,632.69	18,669,469.24	8,362,097.28
负债合计	840,648,608.01	515,460,723.67	458,471,082.74
股东权益：			
股本	505,074,022.0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资本公积	932,732,206.03	701,534,064.73	701,534,064.73
减：库存股	79,118,815.09		
其他综合收益	-167,273.19	-69,240.00	
专项储备	4,286,400.23	2,844,029.28	1,820,771.76
盈余公积	80,888,489.39	67,641,105.74	56,380,629.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9,022,986.23	480,590,858.17	390,779,50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2,718,015.60	1,492,540,817.92	1,390,514,976.24
少数股东权益	64,805,992.10	42,109,352.98	42,184,356.22
股东权益合计	2,097,524,007.70	1,534,650,170.90	1,432,699,332.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38,172,615.71	2,050,110,894.57	1,891,170,415.2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5年度报告原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秘波海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